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第 0848 號

雜誌

 **婦女新知** 基金會
Awakening Foundation
女性權益 我們倡議 *Fight for Women's Rights*

| 專題 |

• 2019勞工影展：你我她的勞力事

no. **332**

婦女新知基金會 通訊

2019年10~12月號

婚姻家庭免費法律諮詢熱線

02-2502-8934

出版：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

地址：台北市龍江路264號4樓

電話：02-2502-8715

傳真：02-2502-8725

本期新知通訊的專題是《2019 勞工影展：你我她的勞力事》，婦女新知基金會在 2019 年承辦臺北市政府勞動局的勞工影展活動。1980 年代，婦女團體為了對抗女性在職場上的不平等，開始起草性別工作平等法（當時為「兩性工作平等法」），經過十幾年的努力，法律終於在 2002 年制定施行。然而，過了十八年後的今天，懷孕歧視、玻璃天花板、職場性騷擾等等問題依然存在於生活中，難以散去。婦女新知基金會在 2019 年承辦臺北市政府勞動局的勞工影展活動，透過「不一樣又怎樣」、「直到你感同身受」、「漂洋過海討生活」、「像女人一樣戰鬥」四大專題，從性別的角度切入勞動議題，讓大家從電影中看性別與勞動的交互影響；另外，也和台北市立圖書館啟明分館合作策展——「妖艷之火：陳俊志回顧展 TheSeductive Mickey」，回顧陳俊志導演生平及參與運動的歷史。

新知觀點中，我們十月底出席了「托育政策催生聯盟 2020 年總統大選政策建言」，與托育政策催生聯盟的夥伴團體共同提出訴求，建請未來四年的國家領導人推出 0-12 歲周全的育兒政策；在政治監督方面，新知出席了臺灣青年民主黨主辦的「公民有五問，請教總統候選人」，我們也持續投書、出席記者會呼籲候選人停止性別歧視、呼籲強化國會的代表性與專業性、倡議基礎年金制度等等；在身體自主方面，我們以聲明「女人的子宮，女人決定！」來回應「限縮終止懷孕期限」公投提案，新知認為，此公投提案以保護胎兒生命權為名，行罔顧女性處境、侵害女性健康與生育自主權之實，故我們堅決反對；7-9 月的志工培力，我們安排了調解實務分享、繼承相關法律、暫時處分、成年監護、認識多元家庭等等課程，增進接線志工的能力與對家庭的想像。

在活動紀實當中，收錄了本會近期的活動及行動，包括 2019 臺灣同志遊行、捍衛性平教育記者會、跨性別紀念日、2019 移工遊行等等，在此與各位分享。

更多內容，請讓我們繼續看下去吧！

CONTENTS

● 專題 性別與勞動

P04 2019勞工影展：你我她的勞力事

● 新知觀點

P08 公共照顧 - 總統立委大選前，民間團體要求政見承諾：老幼照顧不只需要公共服務，勞動職場亦待改革！

P11 政治監督 - 【記者會】公民有五問，請教總統候選人

P13 政治監督 - 【聲明】呼籲強化國會的性別與人權之多元代表性與專業性

P16 政治監督 - 【投書】請停止性別歧視，回歸政策辯論

P18 政治監督 - 【記者會】「夠了！沙豬政客閉嘴！」下架性別歧視候選人

P21 政治監督 - 【投書】年金改革要打好地基，就該建立基礎年金制度

P23 勞動權益 - 讓台灣勞工「要（照顧）家人，也要工作」／周于萱

P26 身體自主 - 女人的子宮，女人決定！回應「限縮終止懷孕期限」公投提案

P28 身體自主 - 要保障也要解放～實踐積極同意模式的性自主，如何可能？／林秀怡

P31 志工培力 - 接線能力 up up

● 活動紀實

P36 2019臺灣同志遊行

P38 【記者會】性平教育才能阻止霸凌、政治惡意操弄撕裂台灣社會

P40 跨性別紀念日：一起打造一個不受性別歧視的友善社會

P41 2019移工遊行

● 新知大聲婆

P42 反送中抗爭的性別暴力與歧視／李佳玟

● 新知五四三

P46 新知工作日誌（10～12月）

P49 收支結算表（10～12月）

P50 捐款人名單（10～12月）

P53 捐款單

P54 婚姻家庭專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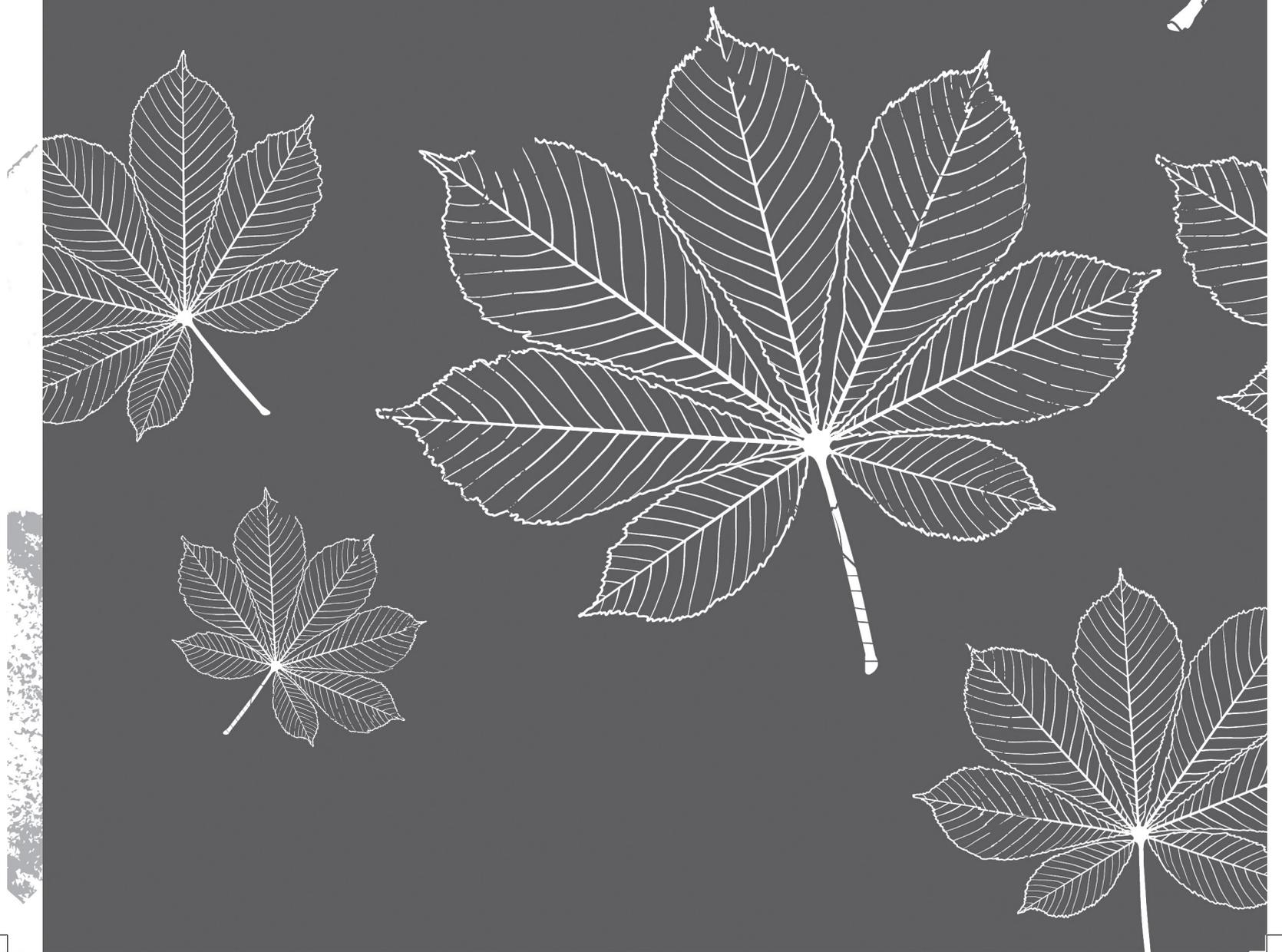
婦女新知基金會通訊
No. 332 | 2019年10-12月號

發行人：王舒芸
主編：吳邦瑀
美編：框外森林視覺設計
工作室：林秀怡、吳麗娜、覃玉蓉、
陳逸、曾昭媛、周于萱、吳邦瑀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
局版台字誌第3012號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0458號執照
登記為雜誌交寄

發行：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
地址：104台北市龍江路264號4樓
電話：(02) 2502-8715
傳真：(02) 2502-8725
婚姻家庭法律諮詢：(02) 2502-8934
網站：www.awakening.org.tw
E-mail：service@awakening.org.tw
郵政劃撥：11713774
戶名：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

專題
性別與勞動



2019 勞工影展：你我她的勞力事

文／婦女新知基金會倡議部主任 周于萱

1980 年代，婦女運動集結各界力量，站出來爭取參政的權利、平等就業的權利、晚歸不被攻擊的權利、拒絕在親密關係中被不當對待的權利、不因年齡外貌性別而受歧視的權利，因此推動了婦女保障名額、性別工作平等法（當時為「兩性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別教育平等法等立法行動。

從現在看來，性別的處境似乎已經相較於過去進步許多，有些事情已經有法律可以處理，性別平等的意識也逐漸抬頭。但回頭看看女性的現況，我們就會知道並非如此：勇敢表達意見卻被無視的女性、因為懷孕而被刁難的女性、被性騷擾卻又被說不要小題大做的女性、在家中無償勞動卻不被重視的女性、因為孩子而放棄自身職涯發展的女性、努力打拼但仍然被職場玻璃天花板所限制的女性、一年要多工作 54 天才能獲得與男性相同年薪的女性等等。

婦女新知基金會在 2019 年承辦臺北市政府勞動局的勞工影展活動，從海外的美國 1970 年代女性工人崛起（開幕片《工會女孩》），1970 年代的加工出口時期的女工故事（《工廠之外》），1973 年世界球后與前世界冠軍男網球選手的「世界性別對決」（《勝負反手拍》），1984 年英國威爾斯礦工罷工受到同志的聲援（《驕傲大聯盟》）；到近代的美國性別平權女大法官（《RBG 不恐龍大法官》），台灣的護理醫療產業困境（《南丁格爾》），在台移工因為離鄉背井一起工作而發展出的情愫（《T 婆工廠》、《彩虹芭樂》）；面對職

場的不平等與打壓，如何站出來以行動改變現況（《二天一夜》、《一萬八》、《照顧的革命》、《要孩子，也要工作》）；鮮少被視為正式工作的家務勞動，家中的新生命誕生，如何影響一個人的生活與生涯規劃（《厭世媽咪日記》、《歡迎來扮家家酒》）。

透過「不一樣又怎樣」、「直到你感同身受」、「漂洋過海討生活」、「像女人一樣戰鬥」等四大專題，我們從性別的角度切入勞動議題，從一個不同的視角重新檢視我們的生活與職場，邀請觀眾一起來看看「你我她的勞力事」。

影展期間為 10 月 26 日至 11 月 03 日分別在光點華山電影館、集思北科大會議中心、師大公館校區研究大樓視聽教室放映及座談，總觀影人次為 1281 人，全部放映 29 場，其中有座談活動的共 22 場，影展期間獲得媒體報導共 35 則。除了影片放映及座談之外，我們和台北市立圖書館啟明分館合作策展，回顧已於 2018 年過世的陳俊志導演生平及參與運動的歷史，名為「妖艷之火：陳俊志回顧展 The Seductive Mickey」，展覽期間共吸引超過 1000 人次參觀。



◎圖說／影展開幕式影人與台北市政府勞動局局長合影



◎圖說／影展開幕式座談



◎圖說／陪同開幕片導演接受媒體專訪



◎圖說／同志諮詢熱線的彭治鏐與熱線志工一起帶領同志家庭的觀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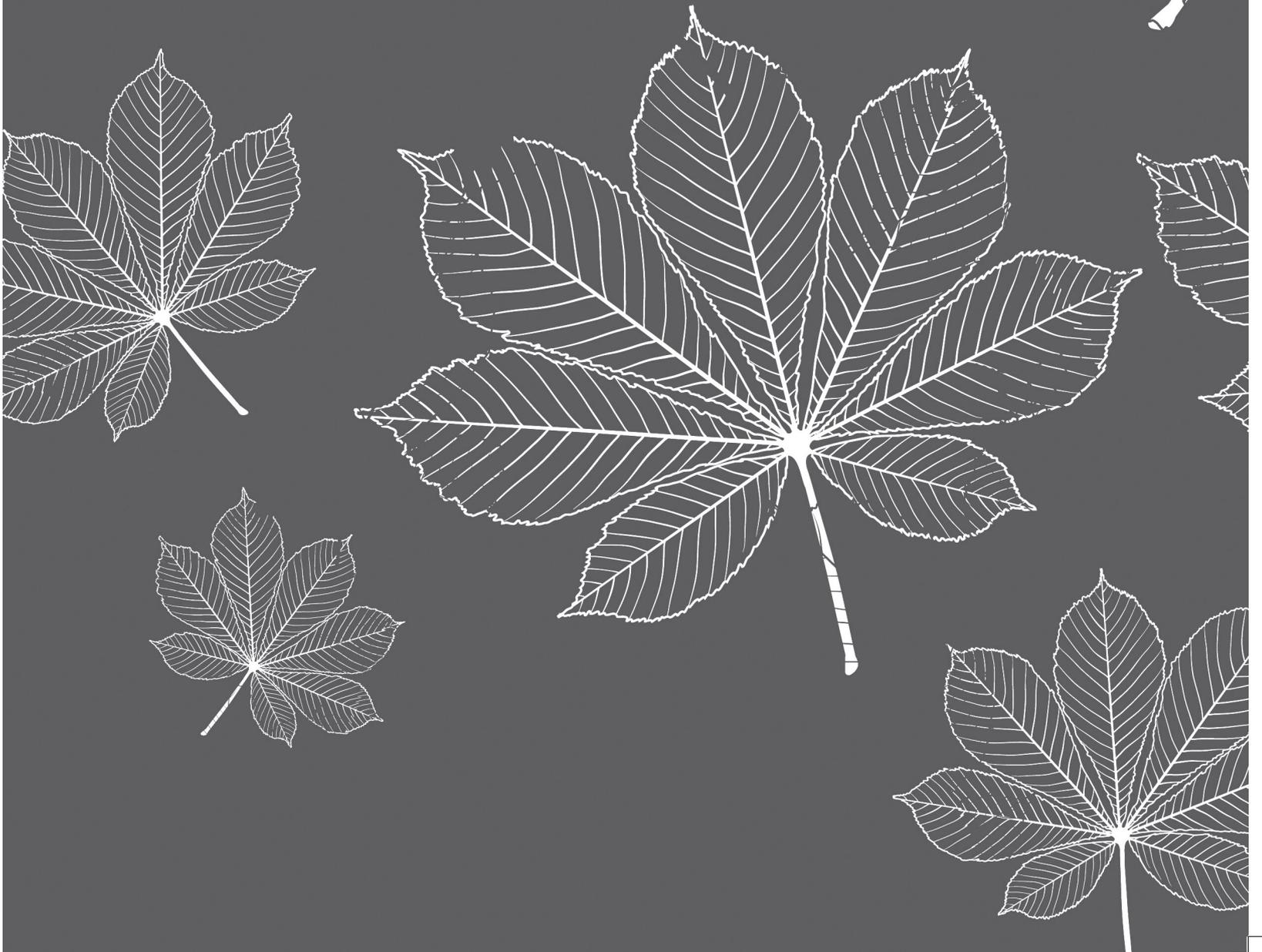


◎圖說／同志諮詢熱線的彭治鏐與熱線志工一起帶領同志家庭的觀念



◎圖說／同志諮詢熱線的彭治鏐與熱線志工一起帶領同志家庭的觀念

新知觀點



總統立委大選前，民間團體要求政見承諾： 老幼照顧不只需要公共服務，勞動職場亦待改革！

10月初，正值流行性感冒及腸病毒流行季，疾管署規定幼兒同班若有兩人確診，就必須全班停課七天，幼兒依法規又不能獨留家中，若無後援，家長勢必要自己在家照顧，對許多雙薪家庭造成非常大的困擾。勞工依性別工作平等法每年可請七天無薪家庭照顧假，請假就沒有薪水拿，相較而言，公教人員的七天家庭照顧假卻是有薪，不但是職業間的不公平，也是變相懲罰生養嬰幼兒的勞工家長，尤其在傳統性別分工下，主要照顧者通常是女性。小孩得流感或腸病毒，身為母親／家長不但日日擔憂，夜夜未眠，還因請假照顧被扣薪，在「視低生育率為國安危機」的台灣可說是一大諷刺。有民眾認為此現象實在不合理，便在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連署「請支持孩童生病有孩童陪病假（不扣薪）」。

當時立法院多位立委為此質詢勞動部，勞動部卻優先考量雇主利益，主張可討論是否延長家庭照顧假天數，但是否改為「有薪」必須「審慎評估」¹，顯然並不願意解決勞工與公教人員之間的不公平，也不願意回應家長蠟燭兩頭燒的困境，更不願意肯定家長照顧嬰幼兒與配合政府防疫的辛勞。婦女新知基金會於是在10月25日召開「家庭照顧假七天，家長看得到、用不到？有薪家庭照顧假，勞工、公務員同等待遇！」記者會，邀請中華民國照顧者關懷總會、台北市產業總工會、高等教育產業工會、台灣生育改革行動聯盟、台灣親子共學

教育促進會與兩位家長共同出席，要求政府立刻通過修法，讓勞工及公務員都應平等享有七天有薪家庭照顧假，並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規定，若勞工有請家庭照顧假的需求，雇主不得拒絕，要讓家庭照顧假看得到也吃得到，確實保障勞工家長的權益。

2020年1月11日舉辦總統及立法委員大選。2019年10月底，離大選已不到三個月，卻仍未看到任何候選人提出具體的政見。婦女新知基金會於10月29日出席「托育政策催生聯盟2020年總統大選政策建言」，與托育政策催生聯盟的夥伴團體共同提出訴求，建請未來四年的國家領導人推出0-12歲周全的育兒政策。聯盟針對小孩成長個階段提出十項訴求，要求國家提供公共資源、促進養育責任的性別平等：

• 嬰兒出生前後：照顧不分性別，媽媽產假＋爸爸育嬰假

1. 孕產階段：準父母親子教室、育兒諮詢服務
2. 媽媽產假期間，配偶請第一個月育嬰假津貼九成薪

• 0-2歲：普及式公共托育，質、量再升級

3. 0-2歲托育服務應涵蓋三成幼兒，其中公共應占七成
4. 托育補助要普及：不分家庭資產，每位孩童

¹ 林良齊，〈家庭照顧假 立委擬上修 12 天〉，中國時報 2019/10/08。

網址：<https://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91008000558-260102?chdtv>

皆享有

5. 托嬰中心小班制：要合理人數分班，拒大型集體化托嬰

6. 居家托育制度再升級：加強居托中心法定功能，招募充足保母新血

• **2-6 歲：擴大公共（非營利+公幼）服務量，翻轉公私比至七比三**

7. 幼兒園公私比十年內翻轉至七比三

8. 中央編預算、地方增人力，齊推非營利

9. 準公共化僅是過渡措施，公共化應朝向七成邁進

• **6-12 歲：普設符合家長工時、滿足孩童需求的課後照顧班**

10. 國小課後照顧班符合家長合理工時、滿足兒童需求

然而，民間團體的呼籲在這次選舉前並沒有受到重視。十一月底，兩大黨總統候選人民進黨蔡英文及國民黨韓國瑜反而競相加碼育兒津貼，執政黨民進黨的行政院政務委員林萬億嫌國民黨第一胎發 30,000 生育津貼、第二胎發 60,000 生育津貼的政見「太少了」，民進黨開出的支票是每個小孩月給 5,000 元津貼，算下來每個小孩一整年都有 30,000 津貼可拿，國民黨副總統候選人張善政則回擊「民進黨抄襲國民黨政見」。實際的托育政見則被含糊帶過，執政的民進黨仍拿飽受批評的準公共化政策當政績兼政見，而國民黨雖提到公共托育，但實際上要怎麼做、承諾的具體目標值，完全沒有提，看起來是個紮實的空頭支票。

婦女新知透過官方臉書即時回應，強調從性別平等的而言，育兒政策最重要的目標其實不在於提高生育率，而是要落實養育責任的均等（雖然各國經驗都顯示，養育責任越均等

的已發展國家，生育率會越高），而發放津貼是最無助於養育責任均等的政策。為了落實養育責任均等，我們要求各黨總統候選人應承諾「優先將資源投入公共托育，鼓勵家長共同照顧嬰幼兒，改善性別薪資差距、高工時低薪資的問題，改革不友善育兒的職場文化」。

除了透過臉書及網站發出即時評論，婦女新知基金會於 12 月 10 日邀請生育改革行動聯盟、托育政策催生聯盟、臺灣男性協會秘書長、全國教保產業工會監事、台灣高等教育產業工會、台北市產業總工會、臺北市醫師職業工會、多元教育家長協會、還我特色公園行動聯盟等多個關心生育政策、性別平等與勞工權益的民間團體，共同召開「別灑錢了事！友善生育、共同育兒才是正解！請各黨候選人承諾，選後落實改革！」民間團體聯合記者會，要求各黨總統候選人承諾六項訴求，透過勞動職場與空間建設的改革，賦予家長與孩子更多時間與空間的餘裕，促進養育分工及性別平等：

一、讓爸爸／配偶享五天有薪陪產檢假，以支持雙親從孕產準備即共同參與育兒。

二、凡媽媽產假期間或生產後兩個月內，爸爸／配偶請育嬰假者，第一個月可領育嬰留職津貼九成薪，在經濟受到合理保障下一起迎接新生兒。

三、育嬰假期間保費由政府全額補助，以示政府共同分擔生養成本。

四、不分職業同等享有七天有薪家庭照顧假，別讓家長在失去薪資與投身照顧中陷入兩難。

五、落實縮短整體工時政策及「性別工作平等法」14-25 條各項促進工作平等措施，避免家長蠟燭兩頭燒，真正享有生養的經濟保障

及親職時間。

六、建構友善育兒空間，把探索奔跑的權利還給孩子，也讓養育照顧不孤立。

除了生養小孩需要職場勞動條件的改革，在迅速高齡化的台灣，勞工的長期照顧負擔也越來越沈重。根據勞動部 2016 年推估，台灣 1153 萬勞動人口中，約 231 萬人為失能、失智、身心障礙家人照顧所影響，每年約 17.8 萬人「減少工時、請假或彈性調整」，每年約 13.3 萬人「因照顧離職」。

婦女新知基金會、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與台北市產業總工會在 2019 上半年便共同提出「爭取長期照顧安排假」連署，要求修法給予每位家有長期照顧需求的勞工「30 天有薪假+150 天無薪彈性請假」的長期照顧安排假。到了 2019 年底，已經募集勞工團體（50 個）、性別團體（24 個）、社福團體（21 個）、其他類團體（9 個）家長、社區、人權等各類共 104 個團體加入連署支持，各界學者專家等個人連署也有超過一千人以上。

2020 年總統及立委大選在即，我們向 19 個提出立委不分區名單的政黨提出「長期照顧安排假」的政見承諾書，請各黨承諾若當選將推動修法，通過長期照顧安排假，保障勞工照顧不離職。共 13 個第三勢力政黨回傳簽署書，包括：民眾黨、親民黨、時代力量、綠黨、台聯、台灣基進、台灣維新、一邊一國行動黨、台澎黨、新黨、勞動黨、國會政黨聯盟、安定力量。簽署支持的 13 個政黨中，只有兩黨提出其他意見，台灣維新建議財源可使用長照保險，綠黨則建議應建立相關財源、資格等相關配套措施。

而最大反對黨國民黨完全沒有回應民間團體訴求，至於執政黨兼國會最大黨民進黨，雖

然慎重地以書面回覆民間團體的長期照顧安排假訴求，卻只簡單說明行政部門已經在進行研究與研議，並未做出具體的推動承諾，也沒有提出修法時程，不免令人感到失望。婦女新知基金會、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與台北市產業總工會於 12 月 11 日共同召開記者會，公布各黨承諾推動長期照顧安排假的情形，呼籲選民留意各黨提出的政見承諾，用手中的政黨票，傳達出選民的心聲。

「公民有五問，請教候選人！」 總統大選倒數不見政策討論，公民團體呼籲總統候選人回歸政見交鋒

2019.12.17

臺灣青年民主協會

總統大選倒數 25 天，公民團體點評本次大選為「偶有火花、但缺乏政策討論」。十一月發布「2020 青年政策白皮書」，並於月初舉辦完「總統大選青年論壇」的臺灣青年民主協會，邀請各領域著力深耕的公民團體：經濟民主連合、地球公民基金會、婦女新知基金會、台灣青年勞動九五聯盟，從青年、主權、環保、性別與勞權提出五個問題，請總統候選人正面回應，落後的一方不應持續抹黑，而領先的一方採取無視策略，讓整場選戰沒有政見交鋒。

臺灣青年民主協會理事長林彥廷指出，經過了「2020 總統大選青年論壇」後，其實年輕人們不難發現目前總統候選人所主打的政策，仍然以補助、福利為最大賣點。林彥廷強調，青年政策不是單獨給青年族群而已，而是要融入各面向政策中的概念，包含世代正義、多元價值及永續發展。事實上，所有的政策都需要財源，候選人能否清晰說明，這些補貼、發展政策的錢從哪來？是稅基有增加？還是要加稅？還是要減少某些開支移到這些發展項目？候選人應該說明這些政策如何能不債留下一代。

經濟民主連合研究員江旻諺則要求總統候選人，應承諾不會在「一中原則」下與中國進行《和平協議》、《軍事互信機制》或其他政治議題的談判與協議簽署。並應承諾遵守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五條之三民主防衛條款的規定，遵守「主權不能賣」、「自由民主不能賣」、

「其他政治談判比照修憲民主程序」的對中談判底線。尤其是把《和平協議》列在黨綱，甚至揚言要廢除「民主防衛條款」的中國國民黨，請問該黨之總統候選人韓國瑜是否仍選擇迴避問題，與民主為敵？

地球公民基金會副執行長蔡中岳則質疑總統候選人，在因應氣候變遷上僅有「發電選擇」在爭議與討論，顯然落後世界許多。日前青年總統論壇三位候選人也僅再一次說這是艱困的問題，但卻完全沒有任何政策規劃說明。全球為了抑制碳排放，紛紛從碳定價做起，並使用碳稅、能源稅等管制工具來使環境成本被正視，候選人如何使得碳稅、能源稅等管制工具正式上路，相關規劃期程為何？



◎圖說／公民有五問

【本會的性別提問：請總統候選人提出完整的友善生育政策主張】

婦女新知基金會資深研究員曾昭媛拋出的性別提問為針對少子女化的對策問題，如果要讓年輕人敢於生養孩子，就要改善年輕家長面對的困境：托育公共化服務不足、職場不友善、低薪又長工時、公共空間規劃和交通運輸不利

育兒家長等，因此我們要請總統候選人提出全面性的友善生育政策，不要只用育兒津貼加碼、灑錢了事來應付，無論政府補助多少，業者還是會用各種名目變相漲價，最後錢還是流向私幼、私托。因此，我們要請總統候選人提出在公共托育服務、友善生育職場、支持雙親共同育兒、創造友善親子的共養空間等各項福利、勞動、空間規劃及其他的具體政策主張與配套措施，並回應民間提出的訴求：每年七天有薪的家庭照顧假、給爸爸五天有薪的陪產檢假、全額補助育嬰假期間的保費、社區親子自然公園、多元適齡遊戲空間等。請候選人不要模糊打高空，友善生育不該淪為口號，請讓青年選民了解未來總統四年任期內預期達成的政策目標、作法、經費與期程說明。

台灣青年勞動九五聯盟理事陳曉雯則指出，台灣夏季多颱風，雖然人事行政局會發布停班停課公告，但是現行對防災假的法令規定只及於公務人員，對一般企業只有沒有強制力的「給付要點」來規範，何時可以將防災假入法，以更加保障一般勞工生命財產安全？並另提出勞權教育、建教合作權益保障等議題，要總統候選人積極回應。

最後，林彥廷強調，總統候選人應在明（18）日的政見發表會上回應各領域公民團體的提問，否則將會與公民團體共商，在下周的政見發表會也前往會場，直接面對面提問總統候選人，公民團體並共同呼喊「公民有五問、請教候選人」、「選舉要理性、政見說分明」等口號。

呼籲強化國會的性別與人權之多元代表性與專業性 各黨應提出性別與人權政策，停止美女行銷與金權政治

婦女新知基金會 2019 年 11 月 22 日聲明

近日各政黨紛紛公布下屆不分區立委提名的名單，爭議焦點多為派系角力與權位爭奪酬庸，或報導部份人選過去曾有支持中國武力統一或香港警察濫捕鎮壓示威者的反民主言行。我們也對這些**民主倒退**的現象同感失望，性別平權需要在民主自由的環境之下才得以發展。此外，本會長期關注女性參政，以及各項性別議題的改革，因此我們必須提醒社會大眾注意下列**性平倒退**的政治現象：

- 為實現政治參與的性別平等，憲法規定不分區立委之女性比例不得低於二分之一。這次各黨不分區立委名單雖有提名一些性別專家或優秀社運女性的少數亮點，例如：台灣基進提名不分區第一名的高醫性別研究所退休教授成令方，綠黨不分區第一名則是精神科醫師鄧惠文等性別專家，以及民眾黨第一名工運出身的賴香伶，親民黨第一名身心障礙聯盟秘書長滕西華，都令我們有所期待；但**整體而言，各黨（包括三黨總統候選人）都尚未提出完整具體的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政策主張**，頂多出現性平口號，令選民難以判斷各黨是否僅把女性參政、性別專家當作形象裝飾，而非有心在各項政策上落實性別平等？

- 擁有選票實力的兩大黨不分區安全名單內雖有出現性別議題的專家，但兩大黨都沒有強調其性別議題的經歷，似乎不打算藉由提名來吸引性平選民。例如：國民黨宣傳不分區第 2 名葉毓蘭的背景為前警察大學教授，並未提及她曾經擔任婦援會董事長與婦女人身安全議題的經驗，顯然國民黨的用意是想抓住警政體

系的選票。民進黨不分區第 3 名范雲則是知名的婦運學者，曾經擔任本會董事長，但民進黨對外的說明資訊也只強調他是台大社會系副教授、社民黨創黨召集人。同樣地，民進黨對於第 20 名張菊芳的背景說明僅為前台北律師公會理事長，並未提及他也曾經擔任本會副董事長及家事事件法小組召集人。**顯然兩大黨提名時都另有考量，不打算就此承諾要落實性別政策？**

- **某些政黨不分區名單則大打美女牌，將女性參政的意涵貶低為美女行銷手法**，例如：民眾黨不分區第 13 名為擁有廣大粉絲暱稱為「學姐」的台北市府副發言人黃瀟瑩，她曾經受訪表示年輕女性參政「顏值很重要」，民眾黨黨主席柯文哲也不諱言「某些參選人就是要宣示性衝票用的」。民眾黨黨主席柯文哲時常出現性別歧視言論，但民眾黨不分區名單完全缺乏性別議題的代表，連挽救該黨形象的企圖也沒有。從這次選舉充斥美女行銷又缺乏性別政策，性別議題代表成為零星點綴，可見多數政黨仍停留在傳統的政治思維，只想鞏固傳統票源，不想擴大吸引進步理念的性平選民，也不想帶領台灣社會前進。

- 在立法院 113 席立委中，全國 34 席的不分區立委僅佔三成，由各黨依其得票比例而分配不分區立委的名額；其餘七成則來自各選區勝出的區域立委。在此選制之下，**不分區立委名單原本是要讓選民得以檢視每個政黨所關注的政策價值所在**，我們期待看到各黨提名的不分區立委人選為來自性別、環保、勞工、原住

民、新住民、身心障礙等各專業領域，才能超越地方利益，以宏觀視野與專業能力來監督各類政策。然而，各黨不分區名單中，無論男女，多數人選仍為地方選舉出身的傳統政治人物，或來自政治家族背景或人脈關係，所謂的青年代表其實多為政二代、富二代，這些人明明有雄厚資源可投入區域立委選舉，政黨卻要提名他們來佔據不分區立委的名額，佔據了原應提供給各類資源弱勢族群代表的參政機會。

• 相較以往，各黨不分區的安全名單在比例上更加缺乏各類弱勢族群的多元代表性的專業代表，來自性別、勞工、原住民、新住民、身心障礙等各專業領域之人選比例大幅下降，或排名往後、遠在安全名單之外聊備一格，或完全消失。例如：國民黨這兩屆原本有一席兒少團體代表王育敏立委，下屆名單則看不到兒少福利或其他社福專業的人選。再如：民進黨本屆有一席勞工立委鍾孔炤，在他針對民進黨版勞基法修惡以「大悲無言」口罩進行沉默的抗議之後，他就被黨團調離衛環委員會、無法就近監督勞動政策，下屆不分區名單也換了勞工代表，而且排序掉至第 28 名。這使我們相當憂慮，未來立法院各項政策可能更加缺乏專業立委來把關、反映各類弱勢族群的需求，監督性別與階級、族群、身心障礙等各議題的交織與交互影響。

• 更驚人的是，金權政治將從檯面下運作直接走上國會議事殿堂，各黨不分區名單出現了更多的財團人選或工商界代表，包括：聯電榮譽副董事長宣明智高居親民黨不分區第 3 名，和沛科技董事長翟本喬則是時代力量不分區第 5 名，新光集團千金吳欣盈（新光人壽慈善基金會執行長）則是民眾黨第 7 名，鴻海集團創辦人郭台銘則有三位推薦人選：民眾黨第 3 名高虹安，以及親民黨第 4 名劉宥彤、第 9

名蔡沁瑜。甚至連以投資台灣境外事業為主的台商代表，進入各黨不分區名單者亦高達四位：民眾黨第 4 名邱臣遠，國民黨不分區第 13 名溫玉霞、第 31 名連元章，以及民進黨第 14 名游萬豐。兩大黨與工商界友好並不意外，這次連號稱進步形象的第三勢力小黨也將工商界代表排入安全名單，難怪這次各黨的不分區名單中具有公民團體背景、爭取性別或人權經驗的人選成為零星點綴，比例大幅下降，或是掉在安全名單之外。

• 我們非常失望看到，各黨不分區名單中性別與人權的專家人選成為少數，違背了原本不分區立委制度的設計初衷，但選民面對各黨不分區立委人選多數為政治家族、財團背景、工商代表，只能在爛蘋果名單中勉強挑選。因此我們更需要確認各黨未來的性別與人權的政策走向究竟為何，作為投票參考。然而，距離這次選舉投票只剩不到 50 天，我們卻仍看不到各黨提出完整具體的性別政策主張。2012 總統與立委選舉之前的歷次選舉，兩大黨會競相提出性別政見，以爭取關切性別議題的選民支持。但這種良性競爭在 2016 大選時就已消失，兩大黨不再主動向選民公布性別政見，頂多簡略回應本會與其他性別團體的政策提問。到了這次選舉，目前兩大黨總統候選人只有提出枝節性、局部性的育兒補助，其他的性別政見則付之闕如。國民黨總統候選人韓國瑜陣營甚至一再批評推行中的性平教育，選擇站在保守倒退的一方。

國會中各類公民團體代表之多寡，意味著台灣的政黨政治是否能與公民社會有良好的互動，讓公民團體的各項訴求轉化為政策與法律。過去兩大黨曾經提名社運出身者為不分區立委，但社運立委人數過少，讓他們的提案在立法院很容易被冷凍擱置，甚至湊不足立委連

署門檻而難以成案。本會認為，政黨不應該只想借重社運立委的清新進步形象來加分，對於其政策立場則模糊以對。政黨提名社運立委，就意味著做出支持社運主張的政治承諾。



◎圖說／國會性別與人權聲明

值此台灣發展的關鍵時刻，除了各黨激辯的兩岸議題之外，台灣還面對少子女化、高齡化、青年低薪、工作不穩定、高房價、勞工家庭幼托與長照的負擔沈重、勞保即將破產、稅制不公、分配不正義等嚴峻挑戰。因此我們提出下列呼籲：

- 我們呼籲各黨的決策核心不要只把性平專家或女性參政當作政黨形象的門面妝飾，提名就代表對選民的一種政治承諾，未來決策上應積極結合性平與人權立委的專業，共同將性別與人權觀點融入政黨推動的各項政策。

- 我們要求各政黨應盡速提出明確且完整的各項性別政策主張，包括友善職場政策、工作與家庭平衡、托育與長照公共化規劃、培養女性人才、擴大女性勞動參與等。政黨不要只用不分區名單的零星清新人士裝飾形象，端出政策牛肉，才能真正吸引各類性別與人權議題關切的選民。

- 我們期待這些已被政黨提名的婦團背景

或性平專家的不分區立委候選人，也能向關切性別議題的選民做出政治承諾，將來如果當選立委之後，請努力改變自己的政黨，致力減少各政黨的性別盲、性別歧視文化，並積極結合政黨的力量來推動各項性別政策。

- 我們呼籲各黨總統候選人與立委承諾在下屆國會推動修憲、增加不分區立委席次，以強化國會在各類弱勢族群民意的多元代表性與專業性。我們尤其要提醒民進黨總統蔡英文曾經在2015年提出的國會改革政見之一就是「增加不分區立委的席次，提高國會的專業性和代表性」。蔡英文總統既然有此高瞻遠矚的政見，就要有政治魄力來化解阻力、兌現政見。台灣面對外患內憂，各項改革工作更是不能停滯，別再讓金權政治腐蝕台灣民主，我們不要民主倒退，更不要性平倒退，各政黨都有責任來提出更能代表多元民意的不分區名單，並以各項性別平等與多元人權的政策來共同帶領台灣前進。

請停止性別歧視 回歸政策辯論

文／婦女新知基金會資深研究員 曾昭媛

國民黨主席吳敦義再次用厭女的性別歧視言論來攻擊女性政治人物，去年地方選舉之前他批評總統府祕書長陳菊是「肥滋滋的母豬」，這次總統大選他甚至侮辱國家元首蔡英文總統是「衰尾查某」。我們很難想像，其他先進國家的最大在野黨主席怎麼可能會用如此沒有格調的方式來攻訐女性官員及元首。這些貶抑女性政治人物的言論，無形中傷害了所有認真投入工作、追求事業發展的職業婦女尊嚴。

但這不只是吳敦義一人的問題而已，國民黨的男性政治人物一連串性別歧視的言論不斷秀下限，包括總統候選人韓國瑜居然評論對手蔡英文、賴清德的搭檔如同「武大郎跟潘金蓮蓋著一條棉被，兩人無法齊心」，以傳統道德下潘金蓮的負面形象來醜化台灣第一位女總統；副總統候選人張善政則批評蔡英文「女人沒生過孩子不懂父母的心」，網友已群起批評此乃歧視單身女性。如果有人把這些歧視言論翻譯給同樣沒有生育子女的德國女總理梅克爾聽，她大概會瞠目結舌。

還有，國民黨台南市黨部主委謝龍介宣布明年要競選黨主席，卻跟吳敦義一樣沒格調，在柯志恩立委造勢活動中對著婦女後援會大開黃腔說「女人拉票可以拉到房間」，以性交換的暗示來比喻女性公民的拉票行為。台下國民黨支持者的訕笑聲，以及柯志恩身為國民黨婦女部主委的默不作聲，都讓我們感到深切的悲哀。國民黨工具化看待女性支持者與女性民代，而非討論性別政策的主體；而女性支持者與女性民代，在黨內習於男性威權文化之下自我噤聲，甚至將工具價值予以自我內化與矮

化。

國民黨更利用家長對於子女在網路時代資訊爆炸下如何進行性教育的疑惑來激發社會恐懼，例如韓國瑜夫人李佳芬在造勢場合，公開宣稱學校教小三生「肛交」、教小六生「性高潮」，製造許多家長的疑慮不安，侵蝕教師的專業自主，讓許多學校老師乾脆不碰性教育，孩子性觀念若走向偏差，難道是家長樂見的未來？

國民黨不僅把性教育拿來作為鬥爭工具，更是一再利用民眾對同志的不理解來煽動反同偏見，不只造成同志族群的心理傷害，更擴大了社會撕裂、家族爭辯、世代對立。網紅劉宇日前貼文說明自己親身見證，他從6月8日起參加了韓國瑜54場的造勢活動，每場的暖場時間幾乎都會抹黑同志族群「愛滋、肛交、小孩得送出國不然會變同性戀」。

國民黨為何一而再、再而三使用這些負面選舉的攻訐手法：厭女、性別歧視、散播反同謠言？國民黨可能認為這些負面手法讓他們在2018年地方選舉得到大勝，因此食髓知味，就不在乎選舉手段是否有格調、是否會「教壞囡仔」，不在乎是否將帶著台灣政治往下沉淪，而非往上提升。

這不只是第二大黨國民黨的悲哀，更是整個台灣社會的悲哀。有像樣的在野黨，才能與執政黨進行良性競爭，共同帶領國家往更好的方向來發展。一個民主國家選出什麼樣的政治人物，往往反映出這個社會的公民素質涵養。

我們非常厭煩，過去每次選舉中，政治人物所謂的性別「失言」從不缺席，其實沒有經歷過性平教育洗禮的傳統男性政治人物更是容易出現性別「失言」，一再「失言」而不思改進，根本就暴露出他們的真心話與大男人沙文主義。在政治人物不良示範下，台灣社會確實仍有部分民眾不在意這些性別歧視言論。但要改變民眾的性別觀念，就必須回到政策上看要如何擴大性平教育的社會宣導。

人類歷史一直在犯錯，犯錯並不可怕，就像過去民進黨男性政治人物也曾經出現過性別歧視言論，但在女總統主政之下，這種現象逐漸減少。可怕的是犯錯還不改進，硬拗亂找藉口，一再重蹈覆轍。性平教育之目的就是希望減少社會上原有的性別歧視，讓新世代學習性別平等與尊重多元。

過去本會長期批判各政黨的性別歧視與厭女思維，呼籲政黨內部進行性別意識相關教育訓練。但從柯文哲上過一些性別課程之後，仍持續出現性別歧視言論的例子看來，或許要有黨內的女性或支持者站出來推動性別平等，或由黨內女性團結掌握更多權力，才能改變這些男性大老僵硬的父權腦袋。女性參政如果只是遵循父權思維、服膺威權體制的遊戲規則，那台灣社會要邁向真正的性別平等，還有很長、很長的路要走。

※ 全文刊載於蘋果日報論壇

(2019.12.18 即時論壇，12.19 紙本)

「夠了！沙豬政客閉嘴！」 下架性別歧視候選人

2019年12月20日記者會新聞稿



總統大選進入倒數一個月的白熱化階段，竟有男性政治人物一再以失格言論詆毀女性，甚至以「衰尾查某」、「不像女人的女性」、「女人拉票可以拉到房間」等字眼侮辱女性候選人，占有一半選票的女性選民生氣了！今天（12月20日），勵馨基金會、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婦女新知基金會、台灣女人連線、台北市婦女新知協會召開、台灣展翅協會、台灣女性學學會、生產改革行動聯盟、台南市性別平等促進、台南市女性權益促進會、台灣婦女團體全國聯合會召開聯合記者會，嚴正譴責發表性別歧視語言的政黨與候選人，要求其道歉、負起言行責任，並呼籲民眾審慎思考，用選票下架性別歧視的候選人。

歧視言論使受暴婦女難脫困境

勵馨基金會執行長紀惠容表示，「應該要下架性別歧視的候選人！因為他們的歧視言論，將使受暴婦女難以脫離困境。」

在勵馨的服務經驗中，性別歧視的文化氛

圍，往往就是受暴婦女的困境來源。例如，將家運不順的問題，以一句「衰尾查某」歸咎到女性身上，藉此合理化對她的言語羞辱和肢體暴力。

暴力防治不能治而不防。除了暴力發生後的緊急協助，更需要透過性平教育，及早預防。遺憾的是，近日這些政治人物的發言，做了最壞的示範，大開性別平等的倒車，不只強化既有的歧視氛圍，更讓女性繼續成為人們發洩情緒的對象，對於性別暴力的防治只有雪上加霜。

不是失言而是惡意詆毀 籲相關政治人物道歉

政治人物的攻擊言論、惡意的謾罵批評，社會或媒體往往以「失言」解讀。但婦女團體一致認為這並非是失言，而是惡意詆毀。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周于萱再次聲明：「我們不認為是失言，而是故意為之，大家可以看到，所談及的這些人都是非常資深的政治人物，當

年婦女團體推動性平三法，這些政黨和候選人都曾參與其中。」

發表失格言論的政治人物意圖挑起社會的仇女情緒，並且鞏固有相同價值觀的選民族群，周于萱表示：「這必須要譴責的，婦女團體花了數十年推動性平三法，希望為台灣社會打造為尊重性別、尊重多元的社會，可是這些人的一舉一動都讓台灣的性別平等環境倒退。」各界婦女團體疾聲要求，這些政治人物應該為性別歧視的言論道歉，也呼籲選民睜開雪亮的眼睛，下架性歧視的候選人。

性別歧視就是性騷擾

在教育場域並不難發現，學生會模仿名人或政治人物的語言，若是不當且惡意的言論，難免會成為霸凌或是歧視的負面教材，讓許多在一線為性別教育平等而努力的教育工作者憤怒！

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秘書長蔡易儒表示：「連日相關的新聞事件都成為性別教育的負面教材，身為一個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的教師團體，我們很生氣！」她舉例，當老師教導學生應該尊重性別多元的特質、破除性別刻板印象，政治人物卻帶頭用「不像女人」這樣的字眼惡意批評他人，她厲聲對相關政治人物喊話：「真的是夠了！這樣我們要怎麼樣教小孩阿！」並強調，性別歧視就是性騷擾，是性暴力的延伸，讓受害者落入敵對環境。現場她呼籲所有老師，面對連日的性別平等負面教材，應該好好與學生溝通，不讓下一代成為帶頭歧視、批評他人的人。

拒絕讓性別歧視成為選舉語言

即使性平三法落實十多年，但台灣傳統的政治文化：持續將女性看作政治與國家的客體，甚至不斷灌輸社會仇女與厭女思想的作為，仍存在於部分守舊的父權政黨中。

台灣展翅協會秘書長陳逸玲表示：「女性參政路仍然是充滿困難，各種與能力無關的特質被拿出來放大檢視，甚至成為攻擊的標的。」她指出近期的選舉語言氛圍，讓台灣的民主、平等與性別意識倒退三十年，批評相干政治人物沒有跟上人權的價值，「性別歧視不應該是一種政治語言，而這些發言不只傷害女性政治人物，也傷害整個社會、尤其是努力工作、認真發展事業的婦女。」

台灣女人連線常務理事黃淑英指出，「這次選舉，我們看到社會倫理價值正在崩壞、向下沉淪，政治人物缺乏反省的能力。」，她更強調，選舉場合是保有正式攻防的場域，而非以任何性別歧視與偏見的語言謾罵、攻擊。

台灣女性學學會前任助理韓宜臻也表示：「除了這些歧視女性的言論滿天飛，也看到部分候選人藉由抹黑、攻擊同志獲取自己的政治利益，」並強調女性跟同志不是政治提款機，歧視言論只會造成社會更加對立與分化。

台北市婦女新知協會社工師陳彥君最後呼籲社會大眾，台灣作為民主國家，別讓失控的言論自由荼毒下一代性別平等。

附件

政治人物失格言論列表— 2018-2019年

台北市長

「台灣女生，不化妝就上街嚇人」（柯文哲，2018）

「陳菊是比較肥的韓國瑜」（柯文哲，2019）

獨立候選人

「軍國大事，後宮不宜干政」（郭台銘，2019）

各政黨候選人

「成熟的女人像一碗湯，煮熟的時候趕快喝，再不喝就會焦掉」（韓國瑜，2018）

「未來我當高雄市長……若有一千個工作機會，我就親妳的臉一下；若來投資給高雄一萬個工作機會，我就以身相許，晚上跟妳睡覺！」

（韓國瑜，2018）

「那個查某人夭壽…肥滋滋那一個，走起路來像隻大母豬！」（吳敦義，2018）

「鳳凰飛走了，進來一大堆雞」（韓國瑜，2019）

「蔡賴配是『武大郎跟潘金蓮蓋棉被』，頭齊腳不齊」（韓國瑜，2019）

「女人沒生過孩子，不懂父母的心」（張善政，2019）

「衰尾查某！」（吳敦義，2019）

「你老公拉票拉到門口沒拉到還反而被拉走，女人拉票可以拉到客廳、房間去」（謝龍介，2019）

「蔡英文算個女性嗎？我非常疼惜女性，除了那種不像女人的女性，像陳菊、蔡英文啦！」

（邱毅，2019）

年金改革要打好地基，就該建立基礎年金制度

文／婦女新知基金會資深研究員 曾昭媛

蔡英文總統競選辦公室 12 月 26 日推出短片《大仁哥的心內話——改革篇》，由陳建仁副總統出面向大眾說明任內推動年金改革的心路歷程，特別提到推動年改所遭遇的強大阻力曾經讓陳建仁一度考慮暫緩，但蔡英文總統認為「對的事就應該堅持下去」，而且「我們全面執政，應該把握很好的機會，把錯的制度給改過來」。

蔡英文總統說得很好，但我們要檢視的是，實際上完成多少改革？過去馬英九總統曾經在 2013 年提出年金改革方案，遭遇阻力之後就擱置不前。蔡英文總統有魄力將年金改革作為重要政見，上任後總統府年金改革委員會也大張旗鼓開了 1 年會，但最後只完成了退休人口當中約佔 10% 的軍公教年金修法。

比起軍公教，政府明知更加嚴重的年金問題就是：（一）勞保基金 2026 年即將破產，卻不敢在選前處理攸關 1000 多萬勞工權益的勞保法案，勞保老年給付平均僅有 1 萬 6179 元，勞保若要永續，必將大砍給付。但民進黨版方案就算通過，也頂多讓勞保基金延後 2 年再破產。（二）家庭主婦與身心障礙者仰賴的國民年金保險制度設計不當，目前正在領國民年金的高達 139 萬人（約佔老年人口的 45%），但老年給付保障過低、平均僅有 3791 元；國保涵蓋 336 萬人的無工作收入者，每月卻要繳 932 元的高額保費，難怪繳費率跌至 44%，預估 2054 年也將破產。

為了解決上述年金問題，45 個民間團體早在 2017 年就連署要求建立全民基礎年金制度，

但立法院卻毫無進展。無論是馬英九或蔡英文任內所提出的年金改革方案，都只在基金財務打轉，因此僅有三招：繳多、領少、延後退。

民間團體的主張則是年金制度的結構重整，建議國民年金保險砍掉重練，結清後歸還民眾過去已繳的保費，別再向經濟弱勢者徵收保費，而應增加企業稅及富人稅，每月發放所有老人至少 8000 元以上的基礎年金，維持老年生活的基本保障，避免落入老年貧窮。如此一來，有勞保的人就可在原有的老年給付 1 萬多元外又增加 8000 元的基礎年金，即台灣面對人口結構嚴峻的高齡化與少子女化，光是一直要求人民繳多、領少、延後退，已經不可能徹底解決年金問題，只是將基金破產的時間延後幾年。唯有進行稅制改革，用企業稅、富人稅來建立基礎年金制度，才能為人民老年經濟安全打下良好地基。

然而，距離這次選舉投票只剩 13 天，總統候選人的電視政見會也陸續舉行，但各黨仍不敢碰觸年金改革的結構性問題。國民黨總統候選人韓國瑜 11 月 30 日出席身心障礙權益論壇時，承諾當選後，將不分重度、中度、輕度，全面補助身心障礙者的國民年金保險費。但事實上，政府原本就有全額補助重度身障者的國保保費，中度則補助 70% 保費、輕度補助 55% 保費。如果要全額補助中度、輕度，1 年約增加 3 億元。這種補貼保費的枝節性政見，解決得了國保早晚要破產的問題嗎？

民進黨的農業縣立委 9 月 19 日聯合要求選前通過老農津貼加碼，從每月 7256 元調

高為 8175 元。我們樂見老農津貼未來能夠突破 8000 元的關卡，但我們希望不要只有領老農津貼的 61 萬人受惠（約佔老年人口的 20%），而是所有老人都能受到政府的照顧、月領 8000 元以上的基礎年金。

為了讓年金制度能真正落實世代互助、社會團結的精神，我們就必須進行結構性、全面性的年金改革，首要就是打好地基、建立基礎年金制度，使人人不會恐懼老年無所保障之後，再來看勞保要如何處理。我們期待看到未來的總統能夠有魄力進行全盤改革，莫忘世上苦人多，要用基礎年金來保障所有老人的經濟安全，減輕青壯人口的養老負擔，這才是真正的苦民所苦。

※ 全文刊載於蘋果日報論壇

(2019.12.28 即時論壇，12.29 紙本)

讓台灣勞工「要（照顧）家人，也要工作」

文／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 周于萱



◎圖說／要家人也要工作

改編自真人真事

雅婷（化名）是公司的業務人員，平常的工作就是開車拜訪客戶，了解產品使用狀況、協助改善使用經驗、追加產品訂單等等，因為業務的工作性質，鮮少進辦公室工作，主要都是用公司配給的筆電和平板，透過網路進行工作。2019年1月，雅婷發現自己懷孕3個月了，開始陸續有一些孕吐等身體不適的症狀，因此她請了一周的安胎假，在醫師的指示下服用安胎藥、好好休息。

回去工作的時候，她發現她的業務推廣獎金少了，其他薪資沒有變動，但接到人資來電通知她，下個月會再扣掉安胎假7天的薪水，但安胎假不是併入病假半薪嗎？應該是3.5天而不是7天？她跟人資反映法律規定，也詢問業務推廣獎金不應該短少，但人資只是聳聳肩說公司規定就是這樣。

雅婷的身體狀況一直不是太好，但是經過上次請安胎假的經驗，讓她不敢再請假。趁著假日跟醫生拿了安胎藥之後，她按照醫囑吃藥，即使再不舒服也都硬撐著上班。但是她發

現她吃了安胎藥之後會有副作用——心悸，平時要開車四處拜訪客戶的她，開始覺得不安全，為了安全起見，經常改搭計程車，平時公司都不需要特別報備，但公司突然要求雅婷必須額外提供證明，說明計程車搭乘起迄時間及搭乘事由。她擔心自己一個人在外跑業務，沒人照應，希望公司安排助理來協助她，或讓她轉調其他單位，但公司認為不需要安排助理，也沒有適合的部門轉調，要她繼續工作。

隨著時間推進，雅婷已經懷孕35週，距離臨盆的日子已經不遠，公司一再詢問雅婷，除了產假之外，到底有沒有要請育嬰留職停薪？要請多久？人資警告她，如果不在月底之前提出書面申請，公司就不讓她請育嬰留職停薪。

雅婷抱著越來越大的肚子，看向桌上散落的報表跟訂單，她有點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被苛扣的安胎假薪資跟業務推廣獎金她還沒討回來，雖然現在身體不舒服仍然努力工作，但是主管跟同事的臉色都不太好。雅婷很擔心，請了育嬰留職停薪會不會造成同事的困擾？請育嬰留職停薪會不會主管不讓我回來？孩子還小，只請六個月夠嗎？如果希望延長育嬰留職停薪，公司是不是又要給我臭臉？

雅婷的故事大概是現在許多職場婦女共同的經驗，雖然性別工作平等法從1987年民間團體倡議立法，到2002年3月8日正式施行，有安胎假、產假、育嬰留職停薪等相關的規定，但放在職場上來看，現實就是這麼的令人哀傷。

台灣的育嬰留職停薪現況

一開始育嬰留職停薪僅適用於 30 人以上的公司，而且沒有津貼。2008 年廢除 30 人以上公司的規定，2009 年修正就業保險法之後，才開始有育嬰留職停薪津貼。隨著政策的宣導跟落實，加上育嬰留職停薪津貼開始發放，使得育嬰留職停薪請假人次從 2002 年的 3,150 人，提高到 2009 年的 17,723 人。其中男性請育嬰留職停薪的人數仍然只佔女性的三到五分之一。

至今仍無法落實的友善職場

然而，婦女新知基金會在 2015 年母親節前夕做了「友善生育職場大調查」，卻發現仍然有 12% 的受訪者表示「曾遇過要求員工簽署或承諾不利懷孕員工的規定」，像是懷孕必須接受調職、減薪或是自動離職，甚至要求員工不能同時懷孕，要「排隊輪流懷孕」，或是產後復職的工作量加倍，以「補償懷孕期間減少的勞動」。

這還只是懷孕生子育兒的部分而已。對於壯年或中高齡的勞工來說，還有另一種照顧工作可能成為沉重的負擔，那就是除了孩子之外，對於長輩或其他家屬的照顧工作。

孩子出生後，因為一直抽不到公托，雅婷跟先生只好先輪流請了 6 個月的育嬰留職停薪，照顧孩子直到找到價格合理又能信任的保母。隨著孩子漸漸長大，雅婷心中的重擔終於稍稍放下。孩子還不到 5 歲的那一年，先生的爸爸突然中風倒下，他的手足卻無人能抽身處理照顧問題。不忍心看到公婆著急的模樣，雅婷只好先硬著頭皮請一天假來處理巴氏量表的申請。公公現在必須全日照顧生活起居，但在還沒申請到移工 / 養護機構之前，似乎也只能先靠婆婆中斷工作、在家照顧，以及其他家人

調整上下班時間來分擔照顧工作。

高齡少子化下的台灣 必須面對的照顧工作

隨著台灣社會人口逐漸老化，2018 年我們已經正式邁入高齡社會（依據聯合國定義，指老年人口超過 14%）。而根據國家發展委員會的推估，接下來台灣從高齡社會轉為超高齡社會（指老年人口超過 20%）的時間只有短短 8 年，相較之下，台灣比英國（51 年）、法國（29 年）等發展先進國家快上許多，就連鄰近的日本也至少長達 11 年。

勞動部從統計數據推估，台灣在 2015 年 1,153 萬勞動人口中，約 231 萬人因為照顧失能、失智家人而工作受影響，每年約 13.3 萬人「因照顧而離職」，日本每年也有約 10 萬人「介護離職」，但台灣人口只是日本的五分之一，照顧離職的人數反倒更多；另據行政院主計總處統計，2017 年時，我國女性勞動參與率，於婚育年齡之際（30~34 歲）尚有 84.15%，但在照護離職的年齡層（50-54 歲）則陡降至 60.37%，更加突顯台灣的照顧離職與女性勞動參與問題的嚴重性。

夾在照顧兒女與長輩的中間世代

全台灣恐怕有超過 230 萬人以上就像雅婷一樣，在懷孕生子之時，就已經面臨到許多職場的不友善，隨著孩子年紀增長，才正要放下照顧的重擔。卻發現公婆、自己的父母或手足，可能因為意外或身體狀況而成為需要長期照顧的人，若家庭狀況不允許，恐怕成為最容易離職的人。根據行政院主計處 2014 年中高齡工作歷程調查結果，45 歲以上需照顧家屬的在職工作者大約佔了 6 成以上，其中以照顧配偶、父母、子女最多。子女照顧會隨著時間而遞減，因為孩子會長大，反而是在職工作者照顧配偶

及父母，甚至是照顧祖父母的比例，在壯年時期的勞工（45-64 歲）最高，大約都是 50%-77% 左右。

長照安排假立法 確保照顧不離職

照顧的沉重負擔不該只是勞工的責任，提供數量足夠、可接近、可負擔的照顧服務也是政府的責任。因此近幾年政府也開始推動照顧的相關政策，像是長照 2.0、準公共化托育等。雖然民間團體認為政策方向失準，但至少在托老、托幼的政策有持續推動向前。

然而，再好的服務，也需要勞工有餘裕去申請。因此，今年（2019）5 月，婦女新知基金會與台北市產業總工會、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合作，共同提出「長期照顧安排假」的訴求，希望在現在已經有家庭照顧假、育嬰假的時候，我們處理了勞工照顧兒女的需求，也應該要面對照顧長輩及家人失能的需求，能夠有合法的「長照安排假」，讓勞工處理長照安排相關事宜（等待長照專員的評估、醫生評估、申請移工、尋找適合的養護機構等的安排時間），不會因為職場的緊張關係而不得不離職。

註：文章題名是仿造婦女新知基金會為推動性別工作平等法的立法行動，委託導演拍攝「要孩子，也要工作」紀錄片，片中由多位實際遭受歧視的（準）媽媽們現身說法，紀錄其適應、抗爭的心路歷程。

※ 刊於網氏／岡市女性電子報 2019.12.30

女人的子宮！女人決定 —回應「限縮終止懷孕期限」與「強制六天思考期及諮商」公投提案

【編按】

早在 1980 年代優生保健法立法時，就曾有宗教團體以胎兒生命權反對女性生育自主。而提案的政府部門並非真的關心女性的生育自主，毋寧是以優生為名，解決人口過剩的問題。2006 年時優生保健法修法時，保守勢力再度人工流產的強制思考期與強制諮商的規定上，與婦運團體激辯。十多年後的今天，保守勢力利用台灣社會對於少子化與高齡化社會的擔憂，提案修改優生保健法施行細則關於中止懷孕之規定，再次將家父長體制的權力掌控，透過國家法律伸入女性子宮。對於這個侵害女性的生育與身體自主權的提案，婦女新知基金會一如先前立場，堅決反對。

2019 年 8 月 30 日，彭迦智領銜提出之全國性公投提案，主文為「你是否同意『優生保健法施行細則第 15 條第 1 項本文：人工流產應於妊娠 24 週內施行。』修正為「人工流產應於妊娠 8 週內施行。」以公投之名試著把手伸進女人子宮，試圖透過「限縮終止懷孕期限」的方式，假意關切保護胎兒生命權與保障女性健康的為由，侵害女性健康與生育自主權。此提案一出引發社會反對，不少婦產科醫師、女性公開表態此提案漠視懷孕對女性身心的影響，婦女新知基金會也發表聲明反對；10 月中選會舉辦聽證會，與會專家表示反對意見；此提案補正後於 2020 年 1 月遭中選會駁回。

但是，保守勢力試圖透過公投機制來阻止女性終止懷孕的手段不只這一件，2019 年 11 月眼見縮短終止懷孕期限遭大家反對，彭

迦智又再度領銜提出優生保健法修法公投，增加六天強制思考期與諮商輔導的公投提案，試圖以關注女性健康與國家提供資源的方式，混淆與包裝其想要透過程序刁難讓女性無法依照優生保健法之規定進行人工流產。我們認為，女性在決定終止懷孕前多數都已經評估過自身狀況、反覆思考；實在無須強加六天思考期，認為女性必須在醫療指導下才會思考。此外，國家應廣設便利取得資訊與資源，提供決定生或不生的女性相關諮詢與資源，以促進女性健康與保障其生育自主權。但這樣的諮詢或諮商不能是強制性的，甚至也不應是判斷是否能進行終止懷孕的主要依據。該提案中選會將於 2020 年 3 月 27 日上午舉辦聽證會，本會也邀請關注此議題的民眾共同關切後續發展。

切莫讓假關心女性健康，實質包藏禍心的公投案混淆視聽，讓保守勢力將手伸進女性子宮，侵害女性身體與生育自主權。

女人的子宮 女人決定！

婦女新知基金會
回應「限縮終止懷孕期限」公投提案
聲明稿



【聲明】女人的子宮，女人決定！回應「限縮終止懷孕期限」公投提案

2019/10/09

針對彭迦智領銜提出之全國性公投提案，主文為「你是否同意『優生保健法施行細則第 15 條第 1 項本文：人工流產應於妊娠 24 週內施行。』修正為「人工流產應於妊娠 8 週內施行。」婦女新知基金會堅決反對。本會認為，此一公投提案以保護胎兒生命權為名，罔顧女性處境，侵害女性健康與生育自主權，將無意繼續懷孕的女性污名化為不尊重生命的冷血殺手，徒增社會對立。

本基金會就此公投提案，對政府部門提出以下 3 點訴求：

中選會就此公投提案舉辦聽證會時，除邀請醫療專業之外，也應廣邀長年專注性別平權與生育改革的民間團體參與。

政府相關單位應出席聽證會及電視轉播的意見發表會，清楚地說明政府就人工流產議題的政策立場，展示施政者最基本的負責態度。

政府相關單位應公開向社會釐清，限縮人工流產期限無助於解決少子化。提供友善生養的托育政策與勞動環境，普遍實施性平教育，才能真正處理少子化的問題。

聲明稿全文：

<https://www.awakening.org.tw/news/5314>

要保障也要解放～實踐積極同意模式的性自主，如何可能？

文／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 林秀怡

要保障也要解放～ 實踐積極同意模式的性自主，如何可能？

林秀怡／婦女新知基金會開拓部主任



12月18日（2019），日本傳來伊藤詩織性侵害案民事勝訴的好消息，大大振奮東亞地區女性主義者與關注性暴力議題的人。這不僅是伊藤詩織個人的勝利，同時也是日本第一次有女性以公開身分的方式，控訴權貴性侵的案例，被視為是日本 #Me too 運動的勝利與前進。但是，性暴力案件不會因為一個案件的勝利就消失，每天都仍有不同的女性在世界各地面臨到性暴力與性侵害的傷害；如同伊藤詩織在記者會中所說：「勝訴，不代表我受的傷害能消失。」

2019年，各種性侵害新聞仍層出不窮，2018年底持續延燒的鈕承澤案、女學生控訴輔大沈清楷老師利用權勢性侵，還有各種大大小小出現在社會新聞中來自校園、職場與社會各界的性侵害案例。性暴力，多數被害人仍為女性，這不僅只是性慾的展現，同時也是權力的展現。

在戰爭時期，性常常被用來做為對女性及國族的羞辱與宰制手段，例如緬甸羅興亞大屠殺、加拿大原住民女性失蹤被害、中國政府迫害維吾爾族、乃至於今年香港的反送中運動，都有女性站出來指控國家透過軍隊與警察透過

暴力對待女性身體、要求裸露或展示身體、性侵害，甚至是刻意使其懷孕的身體暴力方式，透過對性的侵犯，展現掌控性。

身體與性，在社會的性別腳本、性腳本裡，常常是被規訓的對象而且男女有別；身為女性，從小到大我們不斷接收到各種要自愛、要保護自己，不能輕易被別人佔便宜各種概念與價值，當性被侵犯的時候，受到侵犯的不僅是身體上的傷害，還有對其人格與存在的抹滅。身為男性，則是被教育在性上要積極主動、具侵略性，性也常常也是其用以展現陽剛氣質或肯認自身的方法。在這樣的文化裡，展現出不同於性腳本裡角色設定的樣貌，常常就會面臨責難或挑戰。

法律與教育必須雙管齊下，以法律保障並遏止性暴力，又透過教育打破性別角色刻板印象與既有的性腳本，重新定義性；讓性不僅只有暴力、控制的性暴力，同時也能是親密關係中愉快的存在；讓性能邁向更尊重雙方身體自主權與平等的實踐方式，就成了推動性自主導向積極同意模式的首要課題。

實踐積極同意模式的性自主，如何可能？

「積極同意，但是要怎麼開口問，才不會被當成性騷擾？」、

「以後做愛是不是都要簽同意書？還是要裝行房紀錄器來自保？」、

「如果是事後對方反悔，我被告誣告怎麼辦？」

這類問題，從幾年前婦女新知基金會（簡稱新知）開始談積極同意（Only yes means yes）開始，就不斷聽到來自 PTT、Dcard 等社群網絡中的提問與質疑。台灣社會對於親密關係鮮少著墨，在新知今年度校園巡迴裡，我們遇到好多次學生提問，希望講師示範「如何浪漫又不殺風景的性邀約」？這幾乎是我們到每個場次談「積極同意」是必回答的首要題目之一。我們的情感教育一直停留在猜心、問網友，卻鮮少跟對方溝通或是詢問對方感受的層次，要翻轉過去的戀愛與性愛腳本，第一步就鼓勵大家開始思考積極同意的實踐可能，練習在親密關係中表達、詢問並聆聽對方的意願。

霸道總裁只存在偶像劇跟小說裡，真實生活就是災難

如何把積極同意概念導入生活實例裡？第一步，就是檢視現有流行文化與偶像劇，重新思考什麼是浪漫？「壁咚」到底行不行？逐步破解浪漫腳本。流行文化中所謂的浪漫氛圍跟角色形塑，透過俊男美女的組合，常常會讓人落入有愛就什麼都可以的假象裡；但事實上，濫用權勢要求交往或是吃豆腐，最後還能抱得美人歸的霸氣總裁只存在於偶像劇跟小說裡，如果出現在真實的生活中恐怕會被告，或者是讓人唯恐不及的恐怖情人。

積極同意一直都是我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像約吃飯、看電影都必須徵詢對方意見，並且取得同意才算是約成功，而不能因為對方沒有拒絕就推斷同意，這樣的觀念延伸到性上面也是一樣的。詢問並且確認對方的意願、接受對方拒絕與有不同意見，其實一點都不困難。照抄流行文化並不會讓你戀愛順利，還可能會因此讓你吃上官司，或是讓你喜歡的人逃得更遠。

與其「在線等」問網友，不如問問對方比較有用

如何浪漫又不殺風景的提出性邀約？這是許多人都想知道的問題。作家蔡宜文用自己的經驗點出詢問跟確認對方意願非但一點都不煞風景，切中對方喜歡方式的問法，還可能是讓彼此感情加溫、性感的加分方法；鼓勵大家與其在網路上發文急切的「在線等」，不如把時間節省下來，轉頭去問問你的伴侶意願，可能更有用。另外，也建議使用「SAFE WORD」的操作方式，任何一方只要聽到雙方先前所約定的 safe word，就必須要停下來重新確認意願，不能僅因為對方沒有口頭或是肢體上的拒絕，就自以為已經取得同意要怎樣都沒關係。積極同意，意味著不管是在性行為進行前、進行中，都必須要取得對方言語或是肢體動作上的同意，而不能有太多的假設或是推論對方會同意。

關於誣告：舉證責任沒有翻轉，打破容易入罪的迷思

擔心對方事後反悔，有同意的性行為最後變成誣告嗎？郭怡青律師以實務專業說明性侵害案件的司法程序，說明舉證責任在於檢察官，化解外界對於積極同意後會產生諸多誣告或是容易入罪的錯誤恐懼；並且以地檢署性侵害案件統計數據來告訴大家，實務上性侵害案件蒐證不易，多數司法案件會因為證據不足或被認為是合意而不起訴，一年 4,000 件案例中，起訴率約僅有一半，近兩年不起訴的案件比起訴案件還多，儘管起訴但獲判有罪判決的比例又更低。同時，也提醒大家不起訴或是不成立，未必代表無罪或是性騷擾、性侵害就是誣告，不成立的理由有許多，可能來自證據不足，也可能是司法人員的性別敏感度不足或仍帶有強暴迷思，這些都是我們要持續關注與破除的問

題。

此外，過去的性教育常常把加害人視為大野狼或是惡人，而忽略約會強暴中所隱含的問題，並非所有的男性都是潛在性侵害犯，而是其對於性行為或親密關係的想像，常常會把未拒絕等同於同意，讓對方感受到性騷擾或是性侵害。所以，更需要積極同意立法，扭轉這樣的錯誤認知，讓性回到真實確認彼此意願、溝通協商，減少因不了解或是輕忽而侵害別人性自主權的狀況。

積極同意入法非台灣獨有，是倡議性自主與身體自主的進步潮流

積極同意不僅是近年來台灣婦女團體努力推動的目標，也是世界各國熱議與推動修法的議題，像是德國法近幾年的修訂（見 不要就是不要——德國修法強化保障身體自主權），西班牙或是丹麥等近幾年對於積極同意的討論，分析現有的未得同意模式不足，說明積極同意入法是合於世界潮流與提供身體自主權保障的重要方式。

目前立法上採取積極同意模式的國家有英國、加拿大、美國華盛頓州、威斯康辛州與紐約州、瑞典已經採用積極同意模式；2019年，希臘也通過修改刑法並於法律中認定缺乏合意即為強暴，肢體暴力並不是構成強暴的必要因素。丹麥政府也做出修法承諾，肯認缺乏積極同意的性交即為強暴。（見 丹麥政府承諾修改強暴法是得來不易的勝利！）

實踐，是面對性與身體自主權的第一步

今年新知首度嘗試在演講中，邀請與會者一起動腦思考積極同意該如何實踐，打破性不能討論、不能說的禁忌。果不其然，對多數大眾來說要開口討論性，甚至是想像如何運用積

極同意概念，提出完美的性邀約是極度困難的；由此可知，從理論推廣到落實在日常生活實踐與翻轉現有文化腳本，我們還有很長的路要努力。

身體自主權與法治教育的概念，不應只是冰冷的法律條文與罰責，而是需要一次又一次的結合教育落實在生活中，才能真正捲動概念上的改變，讓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真正能貼切親密關係現況與落實成效。積極同意該如何落實？就從我們的日常生活，一點一點開始做起。開始嘗試說出自己的想法、與伴侶溝通，不要老靠著流行文化腳本走；或許一開始不太容易，但多練習幾次，性和愛做之前不如先談，也許會找出更適合自己的性邀約與積極同意模式。

※ 刊於網氏／罔市女性電子報 2019.12.30

接線能力 up up

文／婦女新知基金會培力部主任 陳逸

10 月到 12 月邁入 2019 年最後一季，安排緊湊且紮實的各式課程。首先，較為重點的一個項目是調解實務分享，接線志工和調解委員的工作內容相當相似的，等於說要了解案主的癥結點去協助解決問題、找到方向。而如何調解、如何去達到最大公約數，就是很重要的課題。這主題邀請到林鈺琅法官、李麗慧督導，分別從法官與社工的專業背景切入談談調解的眉角，相信也讓志工有不少收穫。再來，加強法律識能則是安排王如玄律師帶來兩岸婚姻關係之繼承，以及謝玉璇律師帶來暫時處分和成年監護的內容，兩位都為志工的法律知識加分許多。最後，則是分享由性平協會講師賴友梅，帶來多元家庭的分享，打電話來的案主來自四面八方，如何設身處地理解不同家庭背景與狀況，讓來電者有共感，是接線很重要的功課。2019 年度所有的課程，總共有 10 堂法律、5 堂助人技巧分享的內容，共 15 堂相當重要的課程，2020 年期望可以持續經營和努力。

調解實務分享

家事事件法很重要的是「調解前置」的概念，也就是需要先進入調解程序，如調解不成才會進入審判程序。大部分的案件需要先進行調解，這相對也讓家事案件有了嶄新的處理方式，以往直接進入審判程序可能是看有多少證據說多少話，但家事案件具備的特殊性，不僅牽扯到較多之情緒糾葛，也需要後續更多的經營與關懷，才能讓當事者雙方培養自行解決問題的能力。而這塊內容和本會所關注的婚姻家庭法律諮詢專線有很大的相似性，因此在今年安排至少 3 堂課程，期望可透過調解制度的了

解、調解技巧的運用，來讓接線志工更加進入狀況。

首先，邀請到台北地方法院之調解法官林鈺琅法官，他細緻的帶出自身如何運用調解技巧、同理心等心理戰術來進行調解，他除了分享交叉運用法官與調解委員兩者的職權，也如何在調解實務中運用「動之以情、說之以理、誘之以利」等方式進行，相當精彩。例如原告堅持需要賠償 200 萬，被告則是說 150 萬元是可負擔最多的底線，雙方無法達成共識，法官這時通常會個別聊聊，建議抓個中間的吉利數字 168 萬，各退一步也不需花長時間在訴訟泥淖中打滾。靈活運用各退一步，以及投其所好的技巧，讓雙方不至於成為僵局導致破局。



◎圖說／台北地方法院之調解法官林鈺琅法官分享

在林法官的分享上，不僅只有冷冰冰的法條，而是看到是有實務上面對個案的溫度。他有突破僵局的調解技巧、有同理心的穿針引線，無論是投其所好、或是了解其心理狀態，都在在顯示出調解是一門博大精深的學問。這也讓接線志工從中獲益良多，可將傳授的技巧與調解相關知識，運用在接線過程當中。而林法官也表示，建議在場的志工多鼓勵民眾進行

調解，他說：「進入審判來說，一個案件法官只有給你 15 到 20 分鐘，但需要講完你 20 年的事情，你認為這樣時間夠嗎？」這句話直指核心的點出重點，也就是調解可能還可以有好幾次以上、數月的時間，讓雙方好好坐下來協調彼此的共識，但如果進入到審判程序，就沒有這麼細緻的處理程序，也更加凸顯家事事件「調解前置」的重要性。

除了林法官從調解法官的角度分享調解實務上的經驗，我們也安排不同專業的調解委員從經驗上做分享。9 月 5 日邀請李麗惠督導，她自己本身是現代婦女基金會督導，也擔任宜蘭地院之調委，具備社工經驗 20 多年。她分享諸多親身經手的案例，鉅細靡遺的將案例搭配實務帶給聽眾，像是她分享如何協助面臨離合決定的當事人，例如雙方對離婚決定的掙扎不太一樣，需要細緻去了解當事人心理狀態，並協助面對內在心理需求和價值衝突，決定優先價值的次序。也可適時給予當事人時間、空間以做出理性的思考與決定。這些面向都是相當好可做為接線參考的範例，很多時候在接聽電話過程中，也經常會遇到來電者面對不想離婚對方又堅持離婚的困境，一而再再而三不斷來電，這時候就很需要適時釐清為何不想離婚，而在這段婚姻中自己的感受如何，從第三人的角度客觀理解這個狀態，會使得來電者可以有更多收穫。



◎圖說／李麗惠督導教授家事商談技巧

另外，她也提出需要認識雙方離別的心理歷程，這是滿重要的面向，有助於理解離婚的決定。例如對於離婚聲請方而言，提出分開申請的一方，會先經歷到關係上的不滿或因期待落空所帶來的失望。包括掙扎，失望，沮喪，猶豫，選擇將感情封閉以免再度失望和受傷。或者有人因覺得被拒絕而用憤怒表達出來內心的不滿與怨恨。當離別決定後，提出分離的一方會頓時感到解脫，壓力暫且舒緩，也有的會懷疑這決定是否會傷害對方。但對於離婚相對方來說，相對人也同樣經歷情緒的起伏與混亂。當配偶提出分開時，情緒會混亂不安，失落憂傷，憤怒對方不給彼此最後的機會，需要經歷一段時間，情緒才能平復。惟有透過對關係的重新理解才能重拾自尊及重建新的關係。不一樣的狀態相對也會需要有不同的處理方式。

最後，則是邀請兩位調解委員：方麗群調解委員、劉慧珍調解委員，前者擔任 4 年的調委經驗、後者有 5 年經驗。兩位講者因為同時具備新知督導的身分，因此相當了解調解委員的經驗如何適切運用在接線諮詢中，帶的課程內容也讓志工們相當有感。兩位從案例研討的分享開始，調解委員扮演的角色除了要恰如其分扮演當事人的橋樑外，也須費心的為當事人想辦法、找資源，盡力協助當事人在各讓一步下，和平解決紛爭。

有志工回饋表示這次課程讓她了解案件進入法院裁判的艱辛，案件若經過調解更能清楚案主的需求，也減少法院審理的負擔，也能幫助案主釐清對法律的認識及自身權利義務的正當行使。對於調解程序加深認識與了解，等同給接線志工更多的彈藥和武器，能夠應對案主的各式各樣問題。也收到些許回饋，期望後續安排類似的交流，得以更多推展接線工作對案



◎圖說／由劉慧珍、方麗群調解委員帶來分享課程
主的協助。

繼承相關法律

11月19日邀約到王如玄王律師來談談大陸婚姻的法律。專線經常會接到外籍配偶的來電，但礙於語言上的障礙，來電者大多還是大陸配偶居多，東南亞配偶則較少。而瞭解大陸方面的婚姻法律規定，也有助於接線志工回答兩岸婚姻或是大陸配偶的相關問題。



◎圖說／王如玄律師講授大陸婚姻繼承法律，台下座無虛席

王律師細緻的帶出大陸婚姻與我國婚姻的差異性，例如離婚採取的是破綻主義，無論離婚或結婚在認定上均較為寬鬆，這點就和台灣很不一樣。除此之外，夫妻財產制的認定上是採行共同財產，而非台灣的法定財產制，中國的夫妻財產制包含繼承和贈與得來的、房產在婚後增值部分在離婚剩餘財產分配時皆可請求。另外，繼承的權利義務在中國是對等的，

配偶、父母、子女都是第一順位，媳婦也同樣享有繼承的權利。

以往的既定印象，會認為大陸地區的律法規定是相對台灣落後或是退步的狀況，但聽王律師細緻的剖析差別，發現中國的婚姻和繼承法律，相對比起台灣來得更進步。從不一樣的視角回看台灣的民法制定，也從中理解到不同法律制定的淵源與脈絡

暫時處分、成年監護

10月31日邀請到同樣是家事事件修法小組的謝玉璇律師來為志工授課，內容主要從志工較不熟悉的法律概念談起，因此經過討論後決議訂出兩個主題：一個是暫時處分，另一個則是成年監護。而後者剛好2019年5月有針對意定監護的制定法規，也是因應後續高齡化社會面臨很重要的一項改革。而成年監護、意定監護的議題，雖來電者比較少詢問相關問題，但卻是現階段接線志工生命階段切身相關的議題，因此參與者無不聚精會神聽課。



◎圖說／謝玉璇律師精彩授課

在謝玉璇律師的課程中，強調以案例搭配法條的方式進行，內容有實體法的主軸，有程序法的配合，也有在實務界法官下裁定時，運用法條的考量，可說是相當精彩且豐富。例如完整說明暫時處分的概念，暫時處分是必須有家事非訟事件繫屬於法院，重新將家事非訟事

件的定義清楚交代。且也包含暫時處分核發的幾個要件，讓志工們更瞭解暫時處分的適用性問題。而成年監護則是將法條上的適用性，搭配幾則監護宣告／輔助宣告之案例說明，讓法條的運用在搭配實例下可以更加靈活。

認識多元家庭

來電者來自各種不同背景的家庭，有單親家庭、核心家庭、隔代家庭等各色不同之面貌，而擔任新知接線志工的背景卻是相對單一，大部分是家庭主婦或是退休勞工／公務員，認識和自己不一樣的家庭脈絡與背景，是相當重要的工程，而「認識」不僅只是「瞭解」而已，更是要設身處地的同理對方的經驗與感受。這次課程邀請到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的講師賴友梅，她之前也曾擔任過新知的工作人員，致力於性平教育的領域，帶來富有深度和溫度的一堂課程。

友梅一開始從自己的原生家庭，也就是她和自己阿嬤的關係出發，談到她與媽媽的關聯，帶到這個家庭對她的影響與感受。是讓她意識到性別的啟蒙，同時也是從家族史的脈絡帶到不同家庭的樣貌。這是特別深刻的經驗，因為從自身的故事來經營，才會讓台下每一位志工們有感於不同樣貌的「家庭」，也才比對自己經驗和別人不同的地方。有助於設身處地的同理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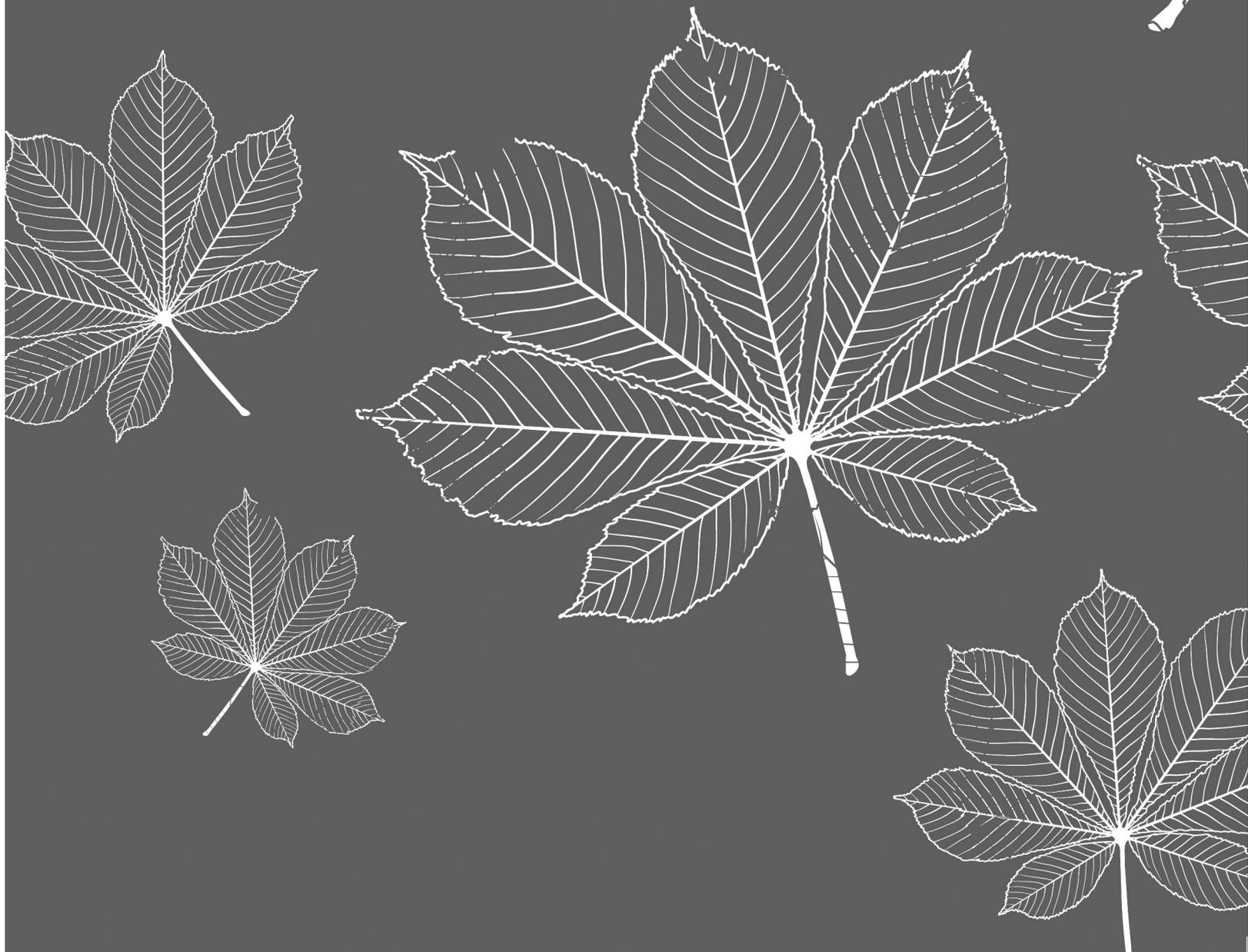
除此之外，她也從台灣性平協會推廣《扮家家遊》桌上遊戲介紹起，這是一個桌遊結合了性別、族群、人權、藝術等多元議題，可讓大人或小孩在遊戲中，體驗多元家庭的差異。每一張牌卡也都具備設計的巧思與意涵，例如一個肌肉阿嬤的圖片，就是為了打破年齡的窠臼，以及對於性別的刻板印象。還有男性的奶爸、不同國籍的角色，在在顯示出在遊戲設計

上的巧思，而實際玩法上更是加入同住一個屋簷下的設定與概念，讓此桌遊可以延伸更多可討論多元成家的想法。



◎圖說／賴友梅分享多元家庭的概念與桌遊

活動紀實



全民一起性平教育 —— 2019 臺灣同志遊行發言



今天在同志遊行舞台上，新知和性平教育的夥伴一起上台發言。

婦女新知曾昭媛呼籲，雖然同婚通過了，大家很開心，但我們還要努力讓性平教育不能倒退。

現在面對 2020 選舉，反同謠言又開始流竄。去年宗教團體及政黨利用性平教育公投來進行政治操作，散佈不實的反同謠言，讓一些民眾感到憂慮恐懼，讓同志感到受傷，讓台灣整體的性平倒退。

我們都不想同志再受到傷害，拜託大家要有耐心跟親友對話溝通，如果大家在親友群組又看到有人在流傳反同謠言時，請勇敢地站出來澄清，請好好教育你的長輩，畢竟他們小時候是沒有經過這些性平意識的教育。

每個人都可以跟親友溝通對話，來幫助你的同志好朋友、好厝邊，讓我們把性平教育從校園擴大到每一個家庭、每一個親友群組，全民一起來進行性平教育。

同志好厝邊

性平教育不能停



◎圖說／在 2019 臺灣同志遊行的彩虹市集擺攤



◎圖說／跟著遊行隊伍走完全程 5.4 公里！



◎圖說／在攤位上義賣彩虹／跨性別皮飾



◎圖說／新知董事林實芳上頭車跟群眾談積極同意的重要

性平教育才能阻止霸凌、政治惡意操弄撕裂台灣社會 公民團體聯合記者會



婦女新知基金會發言：

離選舉只剩一個多月，身為長期關注台灣公共議題與政策監督的婦女新知基金會，我們必須清楚指出，這陣子非但沒有看到候選人與政黨提出更具性別友善的政策，反倒有不少候選人不僅是透過假新聞抹黑性別平等教育與、攻擊同志族群與性少數，還有以黃色笑話充滿各種針對女性性意涵影射的人身攻擊，這是缺乏性別觀念與缺乏性別平等教育的最壞示範。

身體自主權與性教育，是婦女新知基金會長年關注與倡議的重要議題。

先前，李佳芬女士曾經對外說，14歲之前只需要教認識身體，14歲之後才能教使用身體。這樣的發言，對本會來說，是不切實際且缺乏對於性別平等教育認知的錯誤發言。

使用身體，並不直接等同於性交；性教育，也絕非只灌輸到了法定年齡之後就可以為所欲為的概念。

教育的目的，在於讓人認識與了解、並準備好迎接人生的不同階段；身體自主權的概念灌輸與訓練，應該從小就開始，甚至應該從尚未入學的幼兒時期就開始，依照其生命階段擴充內容，使其先做好準備。每個人都應該在不同的生命階段學會了解自己的身體、使用自己的身體，好好照顧自己的身體；同時也尊重別人的身體、不隨意或譏笑與自己不同的其他人，對自己跟他人負責，這才是身體自主權的概念。

性教育，不能只談安全性行為與避孕知識，也不會到了滿14歲的那天就突然開竅、什麼都瞬間懂了。台灣社會長年來對於性教育的避談跟不敢教，讓我們的性教育一直處在不及格的狀態；各種約會強暴、親密關係暴力、情殺事件頻傳。性教育，最重要的內容不只是安全性行為，也包括在發生性行為之前，我們對於性該如何發生、何時發生、如何詢問並確認取得對方積極同意下才發生、避免侵害對方的身體自主權；而親密關係中的溝通與協調，

也都是在進入親密關係前或已經在實踐中的人，必須要具備的基本知識與概念。

我們呼籲，尊重身體自主權不能只是口號或是冷冰冰的法律條文，而是應該在教育現場厚植性別平等的教育資源與環境，不只消極預防性侵害或性霸凌，更要積極落實性別教育、情感教育及身體自主權概念，讓性別平等教育法能真正成為有力推手，而非箝制教育工作者的工具；也呼籲候選人與政黨盡速提出性別友善政策以供選民檢驗，而非繼續操弄各種歧視語言、騙取選票。

跨性別紀念日：一起打造一個不受性別歧視的友善社會



婦女新知基金會發言：

各位夥伴大家好，我是婦女新知基金會秘書長周于萱，很謝謝 台灣性別不明關懷協會 ISTSCare 邀請我們，來參加今年的跨性別紀念日活動。

跨性別者在社會上面對的各種汙名和歧視，在座的我們都很清楚，但社會上仍有許多人不了解跨性別者所面對的處境。2016 年婦女新知基金會跟性別不明關懷協會合作，透過問卷調查來了解跨性別者的生活以及就業狀況，發現有超過一半以上的人被同事用性別相關的言語或動作騷擾，也有三成以上的人因為環境不友善所以只能逼迫自己做符合證件性別的打扮跟舉止，壓抑自己內心的性別認同。為了保住自己的工作，接受別人用不喜歡的性別或姓名來稱呼也是家常便飯。

今年六月爆發柯達飯店性別歧視的案件，就是我們現在社會的縮影。當事人是一位雙性人，從小選擇以女性的身份生活。她被柯達大飯店錄取後，主動告訴經理雙性人的身份，並

希望經理能保密。但在兩天後，該名經理協同其他主任，要求她能主動向同事坦白自己是雙性人，表示「如果有人有不舒服或異議，你就得離職」。在被要求公布個人身份後，飯店經理以「同事有疑慮」逼迫她辭職。

這是非常不合理的事情，這就是赤裸裸的歧視。

在 17 年前，性別工作平等法尚未立法的時候，企業也是赤裸裸的歧視女性，拒絕懷孕婦女，拒絕中高齡女性。但即使是現在，性別工作平等法通過並施行了 17 年，我們還是一再接到諮詢的電話，種種因為性別的歧視仍然存在。

我們還有很多努力的空間，人之所以會排斥，是因為不理解，進而引起了恐懼跟排斥。我們的社會本來就應該是多元的，這並不可怕，可怕的是我們缺少機會去理解每個人不同，因此讓其他人受到了委屈。讓我們多一些傾聽，多一些理解，打造一個讓每個人都能自在做自己的環境。

2019 移工遊行



2020年12月8日，婦女新知參與了由台灣移工聯盟主辦的兩年一度移工大遊行，今年的主訴求是「廢除仲介制度，要政府對政府直接聘僱（G2G）」。其實早在2003年，台灣移工聯盟（MENT）成立之初，就已提出廢除私人仲介制度的訴求。本次遊行是要再次呼籲，長期放任仲介的雙方政府，應該擔起保障跨國勞動者的責任，強制「政府對政府的直接聘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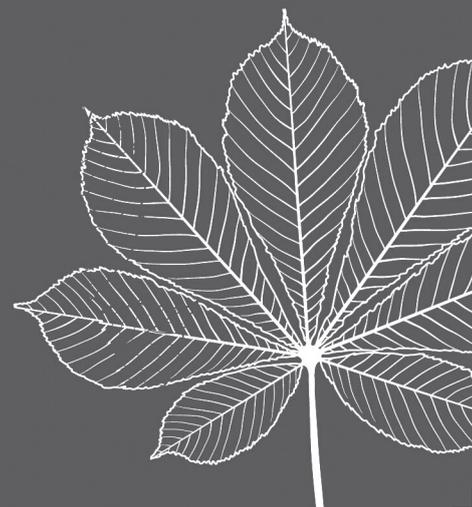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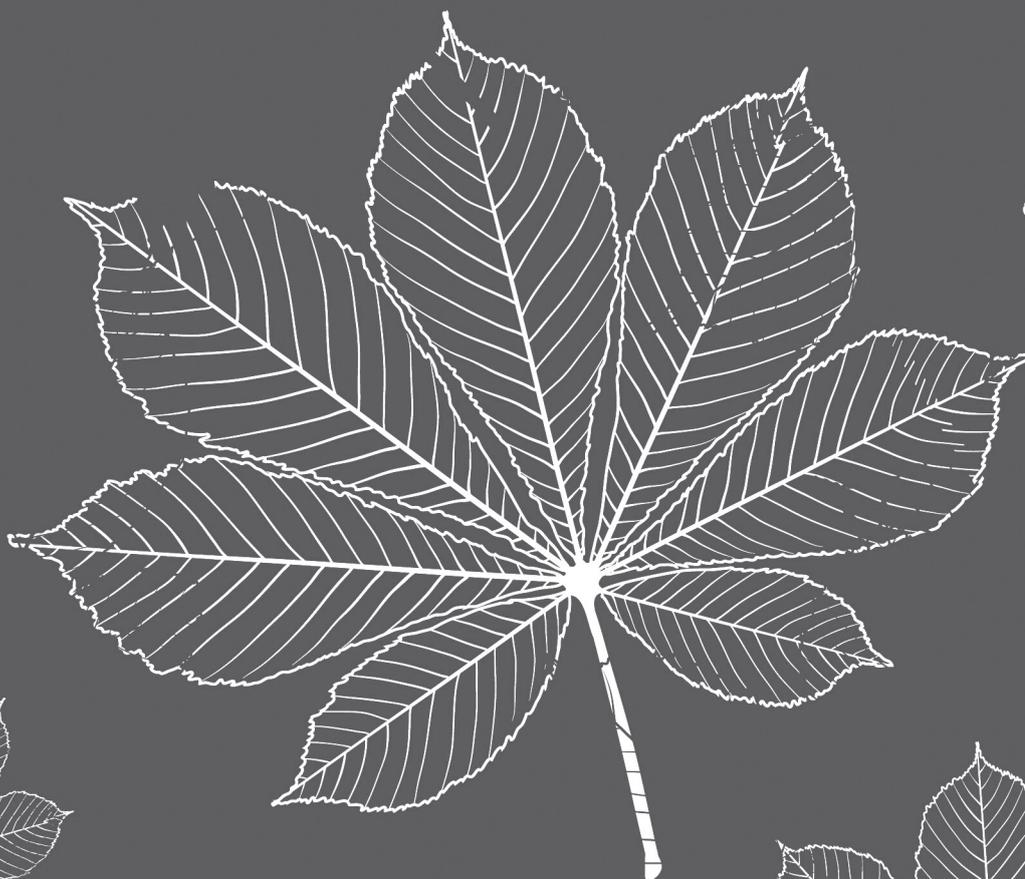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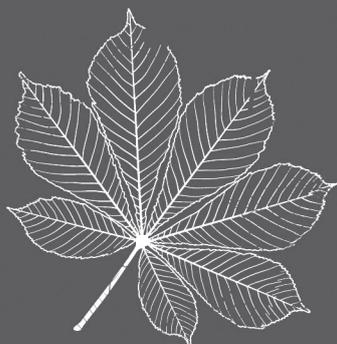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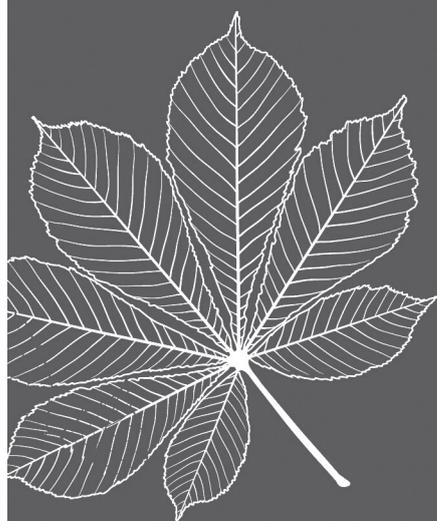
遊行隊伍在國民黨中央黨部前集合出發，行經民進黨，並將台灣移工聯盟花費一年時間收集、翻譯而成的《移工的仲介故事書》送給兩黨，要求兩黨在大選前提出「政府對政府的直接聘僱」的具體政見。最後遊行隊伍抵達勞動部，以行動劇展示「破除從牛頭到仲介的剝削鏈」的訴求。

婦女新知走上街頭，與移工朋友站在一起，我們認為政府應保障移工們的勞動權益，而非無視私人仲介制度衍生的問題。而新知一直以來也關注家務移工的處境：高工時、低薪、被仲介嚴重剝削、性騷擾性侵害事件頻傳。我

們會持續呼籲，國家和醫院負起守衛人民照護品質的責任，將本籍、外籍的照服員納入醫院編制，並通盤檢討相關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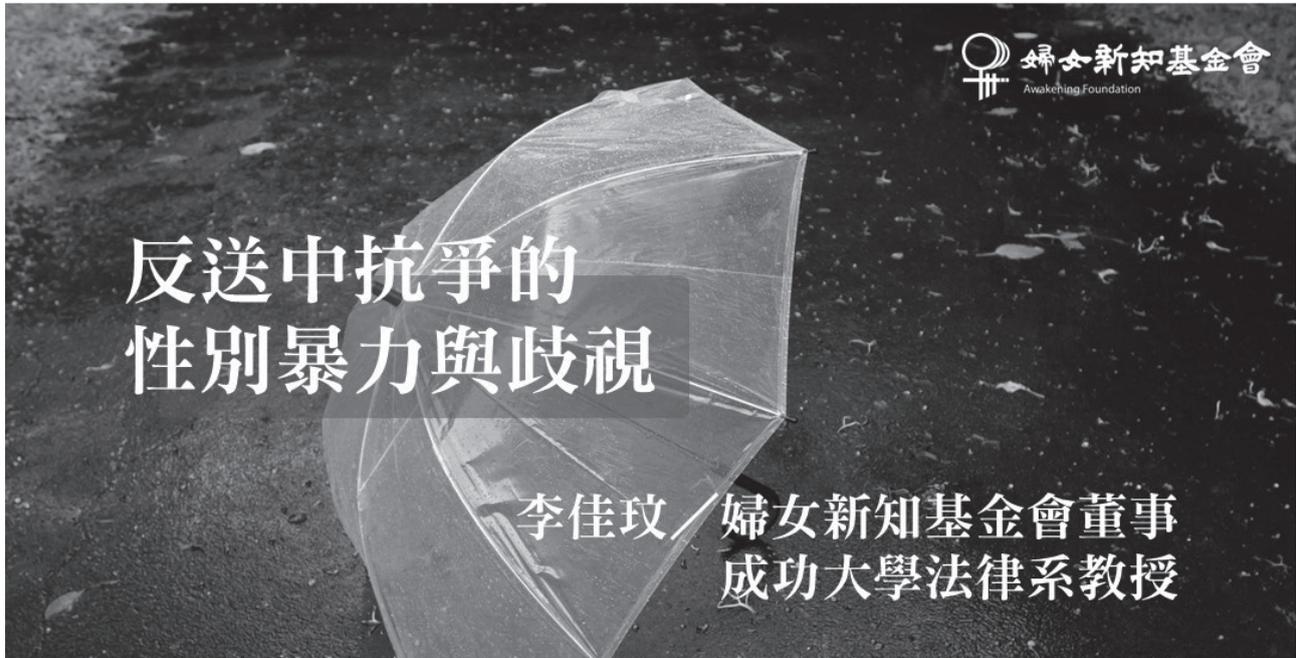
婦女新知與人權及平等同在，請和我們一起持續關注、持續倡議，期待政府全面檢討台灣的移工制度、落實公共長期照顧體系，實現照顧正義！

新知大聲婆



反送中抗爭的性別暴力與歧視

文／成功大學法律系教授、婦女新知基金會董事 李佳玟



香港反對《逃犯條例》修訂的示威抗議已延續數月。香港警方在多次清場和拘捕行動中，被指控以性暴力鎮壓並羞辱示威者，其中包括將女性抗議者脫光衣服全裸搜身，在制伏抗議者時，大力扯下抗議者的裙子和內褲，讓抗議者走光，甚至辱罵抗議者為「八婆」或「臭雞」。

網路上某些支持港府的網站把女性抗議者被警察抬走的照片改圖，擅自在抗議者的胸前加上兩點，佐以「找亮點！」的字眼，暗示抗議者沒有穿胸罩，兩點盡露，圖下留言不外乎是形容女性是「一樓一」（性工作者），嘲笑警察其實是在進行掃黃行動，說這名女子的父母應該為她感到丟臉。

依據香港婦運團體所做之「反送中運動的性暴力經驗調查」，發現實施性暴力的人不只有香港警方，還包括港府或建制派支持者。使得女性在參與抗議活動，額外面臨被碰觸身

體敏感部位或被恐嚇等性暴力的威脅。即便在8月底，香港平等機會婦女聯席發起「反送中#MeToo」集會，抗議香港警察執法時，以性暴力、言語侮辱對待示威者和香港市民，但是反送中活動中的國家性暴力依然沒有停止，近日甚至傳出有少女被鎮暴警察強暴需要墮胎的新聞。

針對香港反送中行動所發生的性暴力，有人將之定義為是「動亂中的性暴力」（**conflicted related sexual violence**），並將之與德國科隆、南斯拉夫內戰或是盧安達類比。我認為更適當的定義方式其實是上周在台灣舉辦之第四屆世界婦女庇護安置大會所提出的「社會抗爭中的性／別暴力」，類比的對象應該是2013年的埃及與今年蘇丹女性對於軍隊政變的抗議。

動亂中的性暴力往往帶有種族清洗的色彩，而社會抗爭中的性／別暴力，目的卻是在

透過羞辱女性身體，阻礙女性作為一個公民，平等地進行政治參與。

聯合國之所以提出「衝突中的性暴力」的概念，目的是為了反駁將性暴力當成「正常戰爭行為的一部分」，認為衝突中的性暴力行為必須被單獨處罰。特別諷刺的是，最近與衝突相關的性暴力並不只有武裝衝突者，還涉及維和部隊。維和部隊本身也有對難民使用性暴力，利用難民弱勢處境，對難民進行性剝削的問題。

回頭看反送中活動中的性暴力。本文認為，香港的情況與上述種族內戰（或是騷動）不同，不是一國對另一國，一族對另一族，而是同文同種的民眾上街抗議執政者，而為執政當局鎮壓抗議示威行動的警察（加上支持建制派的黑衣人），透過性暴力的方式，警告與嚇阻女性上街抗議。

當然，香港警察（以及支持港府建制派的黑衣人）暴力的行動不僅止於針對女性的性暴力，現在已經擴及對所有參與者的暴力攻擊，甚至連打球的青少年也不放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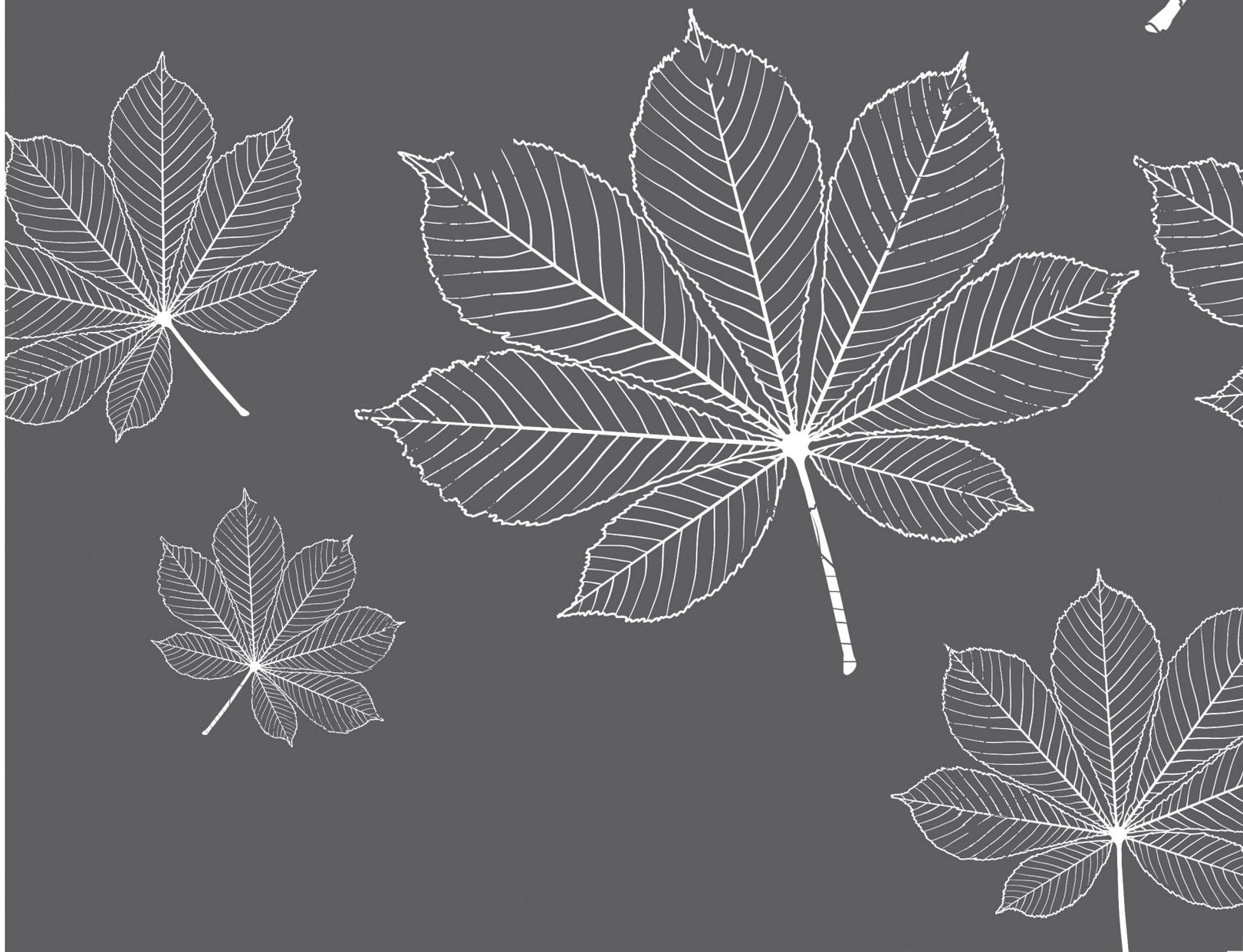
但是社會抗爭下的性／別暴力與一般的國家暴力不同，它毋寧結合了父權體制，它訴諸社會污名，它要讓受到性暴力的女性在其他地方受到自己人的唾棄，包括自己的鄰居、同學，甚至是父親、丈夫與兄弟。它還結合了新自由主義的邏輯：「作為女生，你想上街，當然要自行負擔風險。」

相關照片流傳出去，成為大眾意淫與攻擊批評的對象，還成為國家的復仇色情（revenge porn）。這類暴力行為因而同時是一種性別歧視或甚至是性別壓迫，因為它讓女性參與政治運動所付出的代價往往比男性不合比例的大。

為此，全世界的婦運團體都應該對於香港當局提出抗議。

（原文刊登於蘋果日報論壇版 2019.11.12 紙本）

新知五四三



婦女新知基金會 2019 年 10 月～12 月工作日誌

婦女新知基金會 2019 年 10 月 工作日誌

- 10/01 「臺紐性別薪資」研究案焦點座談
- 10/02 世新電台宣傳勞工影展；華視工會勞教；勞工影展合作放映活動（北科大）
- 10/03 勞工影展開跑記者會；托育盟會議
- 10/04 教育廣播電台：談勞工影展；同志遊行發布記者會
- 10/05 清大性別平等工作坊參訪—校園性平事件與機制
- 10/07 與志工討論 IG 經營與親密關係協商之實作；同志遊行協辦團體會議
- 10/09 台北電台：婦運與同運的有志一同
- 10/12 「妖艷之火：陳俊志回顧展」放映座談
- 10/15 台版心跳法案團體策略會議；職場權益與性騷擾防治 - 福容飯店；勞工影展工讀生行前說明
- 10/16 NGO 工會 - 同婚之後：LGBT 的職場勞動權益；Facebook Election Day 公正選舉行動日
- 10/17 哈佛大學甘迺迪政府學院台灣校友會參訪新知；勞工影展 x 輔大
- 10/18 世新大學性別研究所學生訪談；2019 NPOst 年會；勞權組織者培力工作坊；世新新聞所採訪：一般職業同工同酬的問題所衍伸的性別框架；同志遊行協辦團體會議
- 10/19 妨害性自主罪章修法分區座談—高雄
- 10/21 國際人權聯盟 (FIDH) 第 40 屆年會暨人權論壇；台北市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遴選辦法會議；志工面談
- 10/22 國際人權聯盟 (FIDH) 第 40 屆年會暨人權論壇；志工培訓：認識多元家庭；勞工影展 x 輔大

- 10/23 「超越 748：同性婚姻與家庭」國際學術研討會；台北電台：勞工影展；勞工影展選片指南
- 10/24 立法院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公聽會；臺歐盟亞洲地區 LGBTI 人權推動研討會—婚姻平權與同志人權保障；網氏編輯會議；勞工影展 x 輔大
- 10/25 家庭照顧假記者會；臺歐盟亞洲地區 LGBTI 人權推動研討會—閉門工作坊；跨性別遊行
- 10/26 勞工影展開幕；2020 臺灣同志遊行「同志好厝邊 Together, Make Taiwan Better」
- 10/29 社團法人邊邊女力協會參訪
- 10/30 學術訪談—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系；多元性別組織參訪

婦女新知基金會 2019 年 11 月 工作日誌

- 11/02 家事修法會議；聯合報訪企業托育
- 11/03 勞工影展閉幕
- 11/04 Open Society Foundation 來訪新知；實習生婚家案例討論
- 11/06 台北電台：媽媽產假+爸爸育嬰假
- 11/07 志工培訓—家事調解委員經驗分享；風傳媒：訪人工流產公投；自由時報：訪加碼托育補助
- 11/08 增訂離婚父母強制親職教育座談會；婉如基金會北歐參訪後續討論工作坊
- 11/09 女權會合辦桌遊場：歡迎光臨我的家
- 11/11 維權律師及組織團來訪—性騷擾；IG 經營與親密關係協商之實作
- 11/12 公督盟「第九屆國會改革回顧與總評」

座談會；各團體與 AWID 談話會
11/13 「光榮返校」工會、婦女、人權團體團結齊聚文大推廣部；「台灣人權組織的國際串連及參與」講座；於 Google Giving 介紹新知；媽媽寶寶雜誌訪問
11/14 「性平教育才能阻止霸凌、政治惡意操弄撕裂台灣社會」公民團體聯合記者會
11/15 公督盟「第十屆國會展望與期待」座談會
11/18 北市性平教育社教小組會議；民間版友善生育政見籌備會議；實習生婚家案例討論
11/19 志工培訓—大陸婚姻繼承法；志工團體會議
11/20 台北電台：跨性別與勞動；志工面談；跨性別紀念日活動
11/21 北市性平教育政策小組會議
11/22 與熱線討論同志案例研討合作；蘋果 V-TALK：性平教育是什麼及不好好教會怎樣？
11/24 桃園看護工職業工會大會勞教（台中）
11/25 家長協會參與人本記者會—校園言語暴力；新知 38 周年第二次籌備會議；聯合報：訪總統托育政見
11/26 長照安排假討論；國語日報：訪婦女保障名額
11/28 婦權基金會 LEAP 工作坊；IG 經營與親密關係協商之實作；黃郁芬拜訪—性平教育
11/29 性別平等日休假一天
11/30 家事修法會議

婦女新知基金會 2019 年 12 月 工作日誌

12/02 李屏瑤訪談婚姻平權；Facebook 慈善

公益日；家事修法會議；性平教育大平台會議

12/03 紀錄片「微光·前行」映後座談；志工面談
12/04 家事事件親職教育立法政策公聽會；志工面談；長照安排假之團體會議；自由時報：訪企業托育；實習生分享中國女權運動經驗
12/05 年金組會議；北市大學生訪談—廢除刑法通姦罪
12/06 淡江大學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性別與文化課程參訪新知
12/08 移工遊行
12/09 兩公約國內法化 10 週年座談會；實習生婚家案例討論
12/10 友善生育政策記者會；TVBS 採訪—陳宜民之女警事件；進修—如何利用 Google 提高曝光與流量
12/11 台北電台：友善托育記者會；長照安排假記者會
12/12 新知參政組會議；北市女委會會議
12/13 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年度研討會；北市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百貨專櫃人員座談；進修—NPO 與政府補助的距離；志工電談
12/14 家事修法閉門會議
12/15 捐款人聯繫之電影播映：兩天一夜；性好有你 sexter 工作團隊會面
12/16 聯合報—強制思考期與諮商；文宣組會議
12/17 托育盟會議；「總統大選青年論壇」五問總統候選人—新知談性別政策；實習生面談
12/18 「西日本新聞」和「北海道新聞」—訪有關同性婚姻法；實習生面談
12/19 優保法公投團體會議；衛星公會自律委

員會：討論性平教育的新聞報導

- 12/20 生養何其難！痛苦無法擋？友善生育政策論壇；會面交往的理論與實務－被親情綁架的孩子，我們能做什麼；第3次同志業務聯繫會報會議；參訪：淡江大學英美語言文化學系性別與文化課程；台女連記者會；身體組＋性自主修法會議
- 12/21 人權辦桌擺攤
- 12/22 捐款人聯繫之電影播映：RBG 不恐龍大法官
- 12/23 勞動組會議；實習生面談；勞工影展驗收
- 12/25 台北電台：從伊藤詩織勝訴來談性自主與積極同意；優化友善同志服務會議；實習生面談
- 12/26 網氏編輯會議；國家人權博物館人權講座
- 12/27 婚姻家庭組會議
- 12/30 新知 38 週年第三次籌備會
- 12/31 「妖艷之火：陳俊志回顧展」撤展

婦女新知基金會 2019 年 1 月～12 月 損益表

整理／ 婦女新知基金會 會計部主任 吳麗娜

科目名稱	結算金額
本會經費收入	9,409,011
捐款收入	5,792,541
其他收入	200,022
專案收入	3,416,448
本會經費支出	9,234,499
人事費	4,987,775
辦公費	2,201,891
業務費用	2,044,833
累積餘絀	174,512

婦女新知基金會 2019 年 10 月 ~12 月 捐款人名單

十月份捐款人

金額	姓名	金額	姓名	金額	姓名
100	公○	10,000	林均琄	500	善心人士
25,000	心柔養生館	534	林秀怡	400	善心人士
2,000	方念萱	300	林育萱	14,298	善心人士
360	王心怡	1,000	林佳和	14,881	善心人士
1,000	王李寶	300	林宣亞	600	善心人士
300	王怡力	600	林海笛	666	曾昭媛
300	王采仙	500	林珮瑜	300	曾資雅
500	王采欣	100	林淑玲	600	游乙慈
1,000	王柔勻	1,000	林瑜莉	1,400	黃○玲
100	王雅慧	1,000	法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300	黃宗義
500	王慕寧	500	柯○諺	300	黃喬鈴
300	王麗娟	10,000	洪○芬	500	黃雅婷
300	白宜君	5,000	洪儷倩	500	楊雅婷
600	石易平	200	胥○瑜	300	萬怡灼
1000	仲崇厚	2,000	范慎芸	1,000	雷文玫
600	江家瑜	300	徐○雯	3,800	廖育慧
1,200	吳玉婷	300	翁意晴	50,000	廖明兒
300	吳佳玲	1,000	翁嘉信	1,000	趙麟宇
300	吳亭儀	300	高○貞	300	劉○吟
1,000	吳麗秋	1,000	高嘉苓	500	劉宜臻
2,000	李○妮	2,000	張祐	300	劉彥廷
1,000	李元晶	2,000	莊喬汝	1,000	劉梅君
499	李厚慶	1,000	許玉秀	300	劉鈺茹
50,000	李柏曄	300	郭耀隆	4,000	蔡○霖
600	李庭欣	2,000	陳○如	200	蔡伊玫
1,000	李淑惠	100	陳○蓓	500	蔡宜文
300	李莉娟	300	陳又瑄	2,000	蔡易宸
500	李嘉雯	300	陳子瑜	500	蔡秉澂
300	沈俞興	300	陳玟樺	1000	蔡晏霖
2,000	辛王燕丹	150	陳秉心	300	蔡鑄宇
300	阮○眉	100	陳冠臻	300	蕭宇佳
500	周○佳	500	陳宣蓉	1,000	蕭相如
1,165	周于萱	300	陳若婷	1,000	蕭淑惠
300	林○泓	10,000	陳惠馨	200	戴誌良
1,000	林○蓁	1,000	陳舒棻	300	謝敏怡
1,000	林文凱	300	陳運財	500	謝淑芬
500	林仲豪	300	陳慶雲	1,000	鍾道詮
1,000	林如凌	1,000	陳韻如	1,000	瞿欣怡

金額	姓名
1,500	顏兆平
2,000	羅士翔
500	蘇秋慈
1,000	蘇聖惟

十一月份捐款人

金額	姓名
1,521,000	Open Society Foudation 捐款美金 50,000 公〇
100	尤美女
2,000	方念萱
1,000	王心怡
360	王李寶
1,000	王怡力
300	王采仙
300	王采欣
500	王雅慧
100	王慕寧
500	王麗娟
300	白宜君
300	仲崇厚
500	江家瑜
300	吳佳玲
300	吳亭儀
2,000	李〇妮
500	李〇雯
1,000	李元晶
499	李厚慶
18,667	李昭佐
300	李庭欣
1,000	李淑惠
300	李莉娟
300	沈俞興
2,000	辛王燕丹
300	阮〇眉
500	周〇佳
2,000	周于萱
300	林〇泓
500	林〇蓁

金額	姓名
500	林文凱
500	林仲豪
300	林育萱
1,000	林佳和
300	林宣亞
300	林海笛
500	林珮瑜
100	林淑玲
1,000	林瑜莉
1,000	法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500	柯〇諺
100	胥〇瑜
1,000	范慎芸
300	徐〇雯
300	翁意晴
50,000	財團法人吳尊賢文教公益基金會
300	高怡貞
1,000	高嘉苓
2,000	莊喬汝
1,000	莊豪隆
1,000	許玉秀
300	郭耀隆
300	陳又瑄
300	陳子瑜
1,000	陳孜穎
300	陳怡君
1,000	陳易潔
30,000	陳雨柔
100	陳冠臻
500	陳宣蓉
1,000	陳舒棻
300	陳運財
300	陳慶雲
500	善心人士
500	善心人士
5,000	善心人士
500	曾〇馨
300	曾資雅
5,000	黃佳韋
300	黃宗義
300	黃喬鈴

金額	姓名
500	楊雅婷
300	萬怡灼
1,000	雷文玫
1000	趙麟宇
300	劉〇吟
500	劉宜臻
300	劉彥廷
1,000	劉梅君
300	劉鈺茹
200	蔡伊玫
500	蔡宜文
500	蔡晏霖
300	蔡鏞宇
300	蕭宇佳
1,000	蕭相如
1,000	蕭淑惠
200	戴誌良
300	謝敏怡
500	謝淑芬
1,000	鍾道詮
1,000	瞿欣怡
1,500	顏兆平
500	蘇秋慈
1,000	蘇聖惟

十二月份捐款人

金額	姓名
100	公〇
2,000	尤美女
1,000	方念萱
200	王巧容
1,000	王李寶
300	王怡力
600	王采仙
500	王采欣
100	王思鐔
1,000	王柔勻
100	王雅慧
500	王慕寧
300	王麗娟

十二月份捐款人

金額	姓名	金額	姓名	金額	姓名
300	白宜君	1,000	范慎芸	1,666	覃玉蓉
600	石易平	300	徐雯	600	黃宗義
500	仲崇厚	2,534	徐志雲	1,000	黃俊豪
16,000	朱瓊芳	800	徐婉茹	100,000	黃國軒
300	江家瑜	600	翁意晴	1,400	黃雅玲
1,200	吳玉婷	1,000	翁嘉信	1,000	黃雅婷
2,500	吳邦瑀	3,000	馬文娟	1,000	楊雅婷
300	吳佳玲	2,000	馬麗娟	300	萬怡灼
10,000	吳秋良	300	高怡貞	2,000	雷文玫
1,000	吳麗秋	2,000	高嘉苓	2,000	趙麟宇
1,600	呂建德	500	商銘峻	300	劉○廷
20,000	宋芸樺	1,000	許玉秀	2,000	劉宇涵
4,000	李○妮	300	連俞涵	500	劉宜臻
500	李○雯	2,000	郭沅竹	1,000	劉梅君
1,000	李元晶	300	郭耀隆	300	劉鈺茹
499	李厚慶	2,000	陳○如	4,000	蔡○霖
2,000	李淑惠	300	陳又瑄	200	蔡伊玫
600	李莉娟	300	陳子瑜	500	蔡佩宜
300	沈俞興	200	陳光育	500	蔡宜文
2,000	辛王燕丹	2,000	陳孜穎	500	蔡秉澈
600	阮○眉	600	陳宜倩	500	蔡晏霖
500	周○佳	600	陳怡君	300	蔡鑄宇
4,499	周于萱	600	陳玟樺	1,000	鄭婉婷
2,000	官曉薇	100	陳冠臻	300	蕭宇佳
600	林○泓	500	陳宣蓉	1,000	蕭相如
500	林○綦	300	陳政隆	1,000	蕭淑惠
500	林文凱	100	陳郁茹	200	戴誌良
500	林仲豪	1,000	陳舒棻	500	謝淑芬
600	林育萱	300	陳運財	1,000	鍾道詮
1,000	林佳和	1,000	陳韻如	2,000	瞿欣怡
1,600	林宗弘	500	善心人士	1,500	顏兆平
300	林宣亞	315	善心人士	8,453	顏佩瑩
300	林海笛	400	善心人士	1,000	蘇秋慈
1,000	林珮瑜	165,000	善心人士	1,000	蘇聖惟
200	林淑玲	3,275	善心人士		
1,000	林瑜莉	960	善心人士		
30,000	林鎮洋	960	善心人士		
1,000	法西亞股份有限公司	480	善心人士		
50,000	社團法人台北律師公會	600	善心人士		
100	邱婉汝	500	曾○馨		
500	柯○諺	300	曾資雅		
100	胥○瑜	6,000	游欣		

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捐款授權書

西元 20 年 月 日

◎款項經手人：_____

捐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現金	<input type="checkbox"/> 郵政劃撥	<input type="checkbox"/> ATM 轉帳 (您的帳號後四碼：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	每月 <input type="checkbox"/> 1,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599 元 <input type="checkbox"/> 499 元 <input type="checkbox"/> 399 元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元	扣款日期：自_____年_____月起 (※若欲停止自動扣款，請自行來電告知。)										
	<input type="checkbox"/> 單次	_____元											
信用卡授權資料 (信用卡捐款必填)													
持卡人姓名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									(外籍人士請填護照號碼)	
信用卡卡號												卡片背面 簽名欄末三碼	
發卡銀行名稱			信用卡有效期限	月/西元 20 年									
			信用卡卡別	<input type="checkbox"/> VISA <input type="checkbox"/> Master Card <input type="checkbox"/> JCB <input type="checkbox"/> 聯合信用卡									
持卡人簽名 (需與卡片簽名一致)													

捐款人資料 (請詳細填寫、僅提供婦女新知基金會捐款服務之用)

姓名			連絡電話	(公/宅)	
				(手機)	
電子信箱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意 收到新知電子報				
是否願意將姓名刊登於捐款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刊登姓名/暱稱：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意					
方便聯繫您的時間及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早上 <input type="checkbox"/> 下午 <input type="checkbox"/> 晚上 以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 <input type="checkbox"/> 簡訊 <input type="checkbox"/>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信件 聯絡					
居住地址	郵遞區號 ()				
收據抬頭	<input type="checkbox"/> 不需要開抵稅收據 <input type="checkbox"/> 同捐款人姓名 <input type="checkbox"/> 另列抬頭：_____				
	※公司行號請寫明統一編號：_____				
收據郵寄地址	郵遞區號 ()			收據收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同居住地址				

商店代號	授權號碼
------	------

消費明細：捐款 授權日期：_____ (虛線內為本會請款作業區，請無須填寫)

※填妥資料後，後請傳真至婦女新知基金會(02)2502-8725，或掛號郵寄：104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 264 號 4 樓。我們將開立捐款收據給您，捐款收據可作為年度報繳所得稅，列舉扣除之憑證。

婚姻 家庭

家庭暴力
婚姻
子女監護
離婚
夫妻財產

免費法律諮詢熱線
02-2502-8934

週一至週五（除國定假日）

09:30~12:30

13:30~16:30

服務內容：提供家庭、婚姻相關法律諮詢
及其他資源轉介。

服務型態：提供電話諮詢，無需面談。
不需預約！免費服務！絕對隱密！

注意事項：請本人來電，以確保資訊正確，
而能提供最佳服務。

